

# 迁安市协和源颐养中心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唐山忠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一月

# 目 录

一、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迁安市协和源颐养中心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唐山忠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一月

# 目 录

<b>1 项目概况 .....</b>	<b>1</b>
<b>2 验收依据 .....</b>	<b>3</b>
2.1 法律法规 .....	3
2.2 规章规范 .....	3
2.3 相关文件 .....	4
<b>3 项目建设情况 .....</b>	<b>5</b>
3.1 项目地理位置 .....	5
3.2 项目基本情况 .....	5
3.3 项目建设内容 .....	5
3.4 主要建构筑物 .....	6
3.5 主要医疗设备 .....	6
3.6 主要原辅材料 .....	7
3.7 水平衡 .....	8
3.8 工艺流程 .....	10
3.9 项目变动情况 .....	10
<b>4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及批复要求 .....</b>	<b>12</b>
4.1 环评主要结论 .....	12
4.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2
<b>5 项目环境保护设施 .....</b>	<b>14</b>
5.1 污染物治理措施 .....	14
5.2 其他环保设施 .....	18
5.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	19
5.4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	20
<b>6 验收执行标准 .....</b>	<b>21</b>
<b>7 验收监测内容 .....</b>	<b>23</b>
7.1 有组织废气 .....	23

7.2 无组织废气 .....	23
7.3 厂界噪声 .....	23
7.4 废水 .....	23
<b>8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b>	<b>24</b>
8.1 监测项目及分析方法等情况 .....	24
8.2 人员资质 .....	27
8.3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27
<b>9 验收监测结果 .....</b>	<b>28</b>
9.1 生产工况 .....	28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28
9.3 污染物排放总量 .....	35
<b>10 公众意见调查结果 .....</b>	<b>35</b>
<b>11 环境管理检查结果 .....</b>	<b>35</b>
<b>12 验收结论与建议 .....</b>	<b>35</b>
<b>1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b>	<b>36</b>

## 1 项目概况

2013 年 10 月，国务院印发的《关于促进健康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意见》明确“要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多措并举发展健康服务业”。近年来，迁安市的经济和社会持续、快速、健康、和谐发展，综合实力不断增强，城市面貌发生巨大变化，人民生活水平和生活质量不断提升，医药卫生事业发展水平与人民群众健康需求及经济社会协调发展要求不适应的矛盾越来越突出。为了更好的满足居民对就医看病多样化的医疗服务需求，为居民提供多层次的疾病诊疗、预防等医疗服务，构建健康和谐社会、促进区域经济发展，唐山忠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迁安市右岸新城夕照街北侧、世纪大道西侧建设迁安市协和源颐养中心项目。

2019 年 11 月，唐山忠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委托唐山立业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迁安市协和源颐养中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 年 11 月 25 日，唐山市生态环境局迁安市分局出具了审批意见（迁环表[2019]76 号）。项目由养老部分和医疗部分组成，医疗部分设计规模为 200 张床位，养老部分设计 600 张床位。

项目医疗部分实际进行分阶段设置床位，现阶段医疗部分实际设置床位 50 张，已取得迁安市行政审批局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医疗部分由迁安市忠德医院有限公司管理，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130283MAD9YPQE2E001W；养老部分设床位数 600 张，养老部分由迁安市协和源颐养中心管理，排污登记回执编号：52130283MJ0B24626C001W。本次只针对项目已设置的床位数进行验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及建设单位自主开展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指引（试行）》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规范》的相关要求。企业根据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对项目进行阶段性验收，编制了《迁安市协和源颐养中心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项目主要信息见表 1.1-1。

表 1.1-1 项目主要信息一览表

项目	内容	
项目名称	迁安市协和源颐养中心项目	
单位名称	唐山忠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迁安市滨河街道夕照街北侧、世纪大道西侧	
环评报告 编制单位	编制单位	唐山立业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19 年 11 月
环评报告 审批部门	审批文号	迁环表[2019]76 号
	审批部门	唐山市生态环境局迁安市分局
	审批日期	2019 年 11 月 25 日

## 2 验收依据

### 2.1 法律法规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29日)；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26日)；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年6月5日)；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9月1日)；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9年1月1日)；
- (8)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2012年7月1日)；
- (9)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2018年10月26日)；
-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2018年10月26日)；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20年1月1日)；
-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011年3月1日)；
-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2016年7月2日)。

### 2.2 规章规范

- (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682号令, 2017年7月16日)；
- (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 2017年11月20日；
-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及建设单位自主开展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指引(试行)》；
- (4)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医疗机构》(HJ794-2016)；
- (5)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 2018年5月16日；
- (6) 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

## 2.3 相关文件

- (1) 《迁安市协和源颐养中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年11月；
- (2) 《迁安市协和源颐养中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迁环表[2019]76号）；
- (3) 项目检测报告。

### 3 项目建设情况

#### 3.1 项目地理位置

项目位于迁安市滨河街道夕照街北侧、世纪大道西侧，中心地理坐标为北纬39°59'13.87"、东经 118°38'39.82"。

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

#### 3.2 项目基本情况

- (1) 项目名称：迁安市协和源颐养中心项目。
- (2) 建设单位：唐山忠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3) 建设性质：新建。
- (4) 项目投资：项目总投资 63432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22.64 万元，占总投资的比例为 0.19%。
- (5) 建设地点：迁安市滨河街道夕照街北侧、世纪大道西侧。
- (6) 建设规模：环评中医疗部分设计床位数为 200 张，养老部分设计床位数 600 张；项目目前医疗部分实际设床位数为 50 张，养老部分设床位数 600 张。

#### 3.3 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新建综合楼（包括主楼和东区、西区裙楼）一座，污水处理站一座以及相应配套设施。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见表 3.3-1。

表 3.3-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类别	项目名称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符合性
主体工程	综合楼	主楼	地下一层主要设置地源热泵机组、供应室、煎药室、停车场、物资存储间、泵房和洗衣房等；一层至四层为医疗部分，主要布置病房、配套设施以及部分医疗科室；五层至八层设置老年公寓。	项目地源热泵机组取消建设；地下一层主要设置停车场、物资存储间、泵房和洗衣房等；主楼东北部分一层至八层为医疗部分，主要布置供应室、煎药室、病房、部分医疗科室及配套设施等；主楼其他部分为老年公寓。	布置优化调整，地源热泵机组取消建设
		东裙楼（共三层）	与主楼相连，主要设置医疗科室及相应设备	东裙楼共三层，与主楼相连，主要设置病房、医疗科室及相应设备。	符合
		西裙楼（共两层）	与主楼相连，一层为食堂，二层为老年活动中心	西裙楼南侧两层北侧三层，北侧一层为食堂，二层餐厅，三层多功能厅，南侧一、二层为老年活动中心。	优化调整
办生活	办公室		在综合楼、东西裙房各层有办公室设置	在综合楼、东西裙房各层有办公室设置	符合

	食堂	西裙房一层	西裙房一层	符合
公用工程	供水	迁安市供水管网	迁安市供水管网	符合
	供电	由当地电力所接入	由当地电力所接入	符合
	供热制冷	医院主楼采暖制冷使用空调	项目采暖制冷依托能源中心配套设施项目	供热制冷措施调整
环保工程	废气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排气筒排放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排气筒排放；	符合
	废水	餐饮废水隔油预处理；项目废水经“化粪池+调节池+消毒”工艺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食堂餐饮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养老部分生活污水一并进入化粪池预处理，医院废水经“化粪池-格栅渠-调节池-水解酸化池-接触氧化池-MBR池-接触消毒”工艺处理；处理达标的废水一并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食堂废水及生活污水处理措施调整，调整后经检测达标排放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基础减震、房屋隔声等措施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震、房屋隔声等措施	符合
固废		1、人员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清运； 2、医疗废物暂存在项目西北侧 20m <sup>2</sup> 医疗废物暂存间内，2 日内清理并交唐山市保洁医用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处理。	1、生活垃圾及中药渣交环卫部门清运； 2、医疗废物暂存在项目东北侧 20m <sup>2</sup> 医疗废物暂存间内，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3、污水处理站污泥目前未产生，待产生后按照相关规定处置	医疗危废暂存间位置调整

### 3.4 主要建构筑物

项目主要建构筑见表 3.4-1。

表 3.4-1 项目主要建构筑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环评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符合性
		建筑面积	备注	建筑面积	备注	
1	综合楼	87301m <sup>2</sup>	新建，主楼地下一层，地上八层，设东西裙楼，东裙楼为 3 层，西裙楼为两层。	90000m <sup>2</sup>	主楼地下一层，地上八层，设东西裙楼，东裙楼为 3 层，西裙楼为两层（局部三层）。	符合
2	污水处理站	-	新建地下式污水处理站一座	-	建设地下式污水处理站一座	符合
3	危废间	20m <sup>2</sup>	新建危废间一座	20m <sup>2</sup>	新建危废间一座	符合

### 3.5 主要医疗设备

项目目前主要医疗设备见表 3.5-1。

表 3.5-1 项目主要医疗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型号	数量	备注
1	数字化 X 射线摄影系统	新东方 1000FB 型	1	
2	心电图	BeneHeartR12A	3	
3	洗胃机	SC-111	1	
4	电动吸引器	负压吸引设备带	1	
5	妇科检查床	-	1	
6	冲洗车	-	1	
7	气管插管	-	1	
8	万能手术床	-	1	
9	化验生化机	BS-830S	1	
10	离心机	BY-300C	2	
11	电冰箱	BCD-186D11D	2	
12	药品柜	AL-826	2	
13	恒温培养箱	HH600C	1	
14	高压灭菌设备	LMQ.C	2	
15	紫外线灯	-	5	
16	床	-	50	
17	床	-	600	
18	无影灯	-	1	
19	心电监护仪	uMEC6	2	
20	除颤仪	XD300xe (M290)	2	
21	血液分析仪	BC-5380	1	
22	CT 机	Philips CT 3500 Essentials	1	
23	显微镜	CX23	1	
24	给氧装置	-	1	
25	呼叫系统	-	1	
26	尿液分析仪	URIT-330	1	
27	牙椅	QL2028I	1	
28	裂隙灯	YT2B	1	
29	耳鼻喉综合治疗台	AR-600	1	
30	检眼镜	YZ11D	1	

### 3.6 主要原辅材料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情况见表 3.6-1。

表 3.6-1 主要原辅材料情况表

序号	名称	消耗量	来源
1	一次性注射器 1 毫升	/	外购
2	一次性注射器 5 毫升		
3	一次性注射器 20 毫升		
4	一次性手术床单		
5	无菌中单		
6	一次性输液器		
7	无菌脱脂棉		
8	套管针		
9	贴膜		
10	酒精		
11	碘伏		
12	棉签		
13	橡胶单		
14	消毒液		
15	化学指示剂		
16	一次性无菌单		
17	速干手消毒	0.07t/a	
18	次氯酸钠	0.3t/a	

### 3.7 水平衡

①给水：项目用水单元包括养老部分（颐养中心）、医疗部分及食堂用水。根据《河北省用水定额》（DB13/T1161.2-2016）和项目实际情况，颐养中心共设置600床位，老人用水按140L/人·d计算（包括洗浴用水及被品洗涤用水），则用水量为84m<sup>3</sup>/d；现有管理及护理人员共62人，用水按40L/人·d计算，则用水量为2.48m<sup>3</sup>/d；医疗部分现有管理及医护人员共42人，用水按40L/人·d，用水量为1.68m<sup>3</sup>/d；门诊量300人次/d，用水按2L/人·次计算，则用水量为0.6m<sup>3</sup>/d；医疗部分目前病床数50张，用水按150L/床·d计算，则用水量为7.5m<sup>3</sup>/d；食堂供800人用餐，用水按照10L/人·餐计算，则用水量为8m<sup>3</sup>/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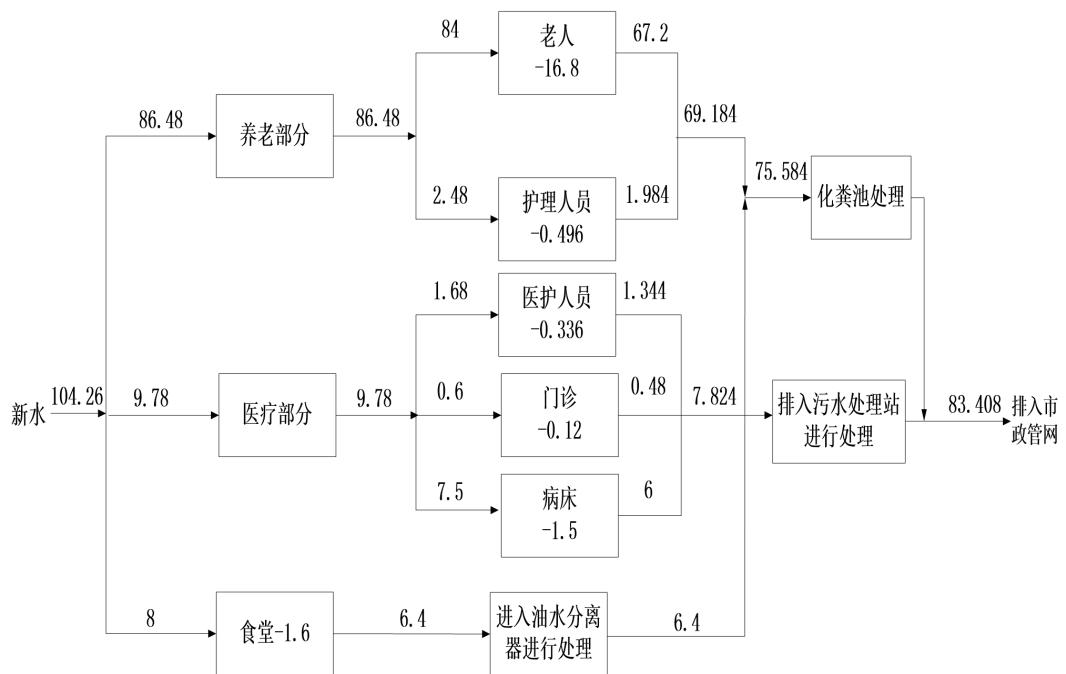
项目用水量统计见表3.7-1。

表 3.7-1 项目用水量统计

序号	用水单元	用水对象	单位	用水定额	数量(人)	用水量( $m^3/d$ )
1	养老部分	老人	L/人·d	140	600	84
2		员工	L/人·d	40	62	2.48
3		小计	—	—	—	86.48
4	医疗部分	员工	L/人·d	40	42	1.68
5		门诊	L/人·次	2	300	0.6
6		病床	L/床·d	150	50	7.5
7		小计	—	—	—	9.78
8	食堂	用餐人员	L/人·餐	10	800	8
9	合计		—	—	—	104.26

②排水：项目排水主要为颐养中心生活污水、医院综合废水和食堂废水，排水量按用水量的 80%计算，则项目总排水量为  $83.408m^3/d$  ( $30443.92m^3/a$ )，其中颐养中心(养老部分)排水  $69.184m^3/d$  ( $25252.16m^3/a$ )，医疗部分排水  $7.824m^3/d$  ( $2855.76m^3/a$ )，食堂排水  $6.4m^3/d$  ( $2336m^3/a$ )。

项目水平衡图如图 3.7-1。

图 3.7-1 项目水平衡图 ( $m^3/d$ )

### 3.8 工艺流程

项目包括养老公寓和医疗。

- (1) 项目养老公寓主要提供养老，老人来到公寓后，为其提供看护服务。
- (2) 项目医院主要从事医疗服务，病人来到医院后，经过以下过程：
  - ① 医护人员对病人进行检查、诊断，此过程有医疗废水、医疗废物产生；
  - ② 医护人员根据病情进行治疗和开药，需要住院的病人让其住院治疗。不需要主要治疗的可以出院，此过程有医疗废水，医疗废物产生；
  - ③ 医护人员对住院治疗的病人进行治疗、护理。此过程有医疗废水、医疗废物产生；
  - ④ 医护人员对住院治疗的病人复检，此过程有医疗废水、医疗废物产生；
  - ⑤ 病人的病情到可出院的条件后，病人出院，医护人员对病床进行清扫、消毒，此过程有医疗废物产生。

其工艺流程及排污位置见图 3.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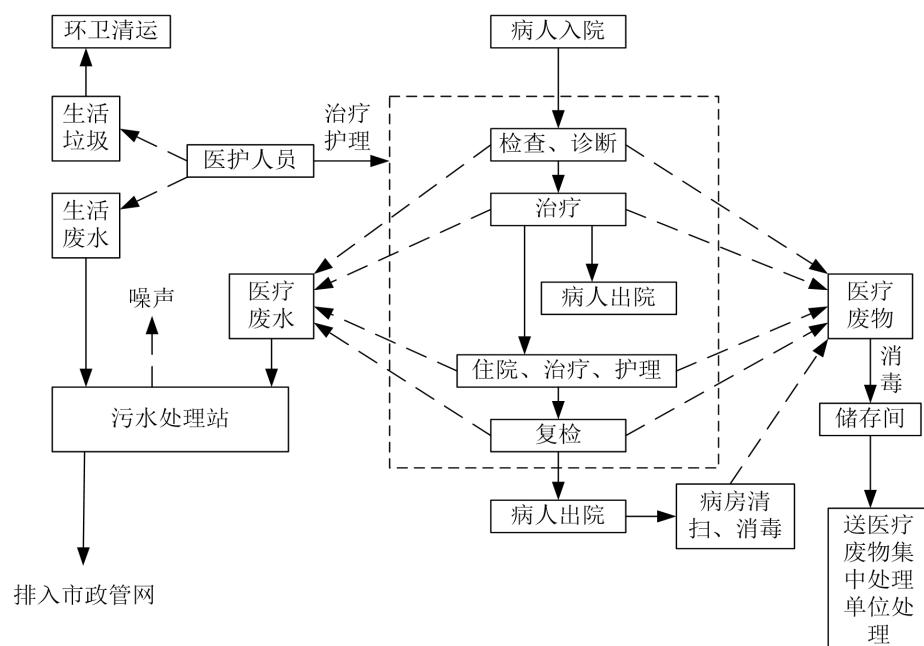


图 3.8-1 工艺流程图及排污位置图

### 3.9 项目变动情况

- 1、环评内容为在地下一层设置地源热泵机组，项目实施过程中地源热泵机组取消，供暖及制冷依托迁安市协和源泰和园颐养中心-能源中心配套设施项目

（迁行审投资备字[2024]081 号）；

2、环评内容污水处理工艺为“化粪池-调节池-接触消毒（二氧化氯法）”，实际建设过程中污水处理工艺进行优化，改为“化粪池-格栅渠-调节池-水解酸化池-接触氧化池-MBR 池-接触消毒（次氯酸钠法）”工艺；

3、环评内容为养老部分生活污水、医院废水和食堂废水进入医院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因养老部分生活污水和食堂废水水质简单，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养老部分生活污水一并进入化粪池预处理；医院废水排入医院污水处理站处理；经处理后的养老部分生活污水、食堂废水和医院废水一并外排市政管网，最终进入西区污水处理厂处置。经检测，污水排口污染物满足达标。

4、项目医疗废物暂存间位置由项目西北侧调整为东北侧，各科室、病房、养老房间的楼层位置等进行调整。

参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以上变化不属于重大变动。

## 4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及批复要求

### 4.1 环评主要结论

唐山忠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迁安市协和源颐养中心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选址合理。项目在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对产生的废气、固废、噪声等均采取了合理有效的防治措施，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程度在可接受的范围内，不会改变周围地区目前的大气、水、声环境质量的现有功能；项目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因此，在切实落实本环评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后，从环保角度分析，该项目建设可行。

### 4.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所报《唐山忠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迁安市协和源颐养中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该项目位于迁安市右岸新城，夕照街北侧，世纪大道西侧，总投资 30000 万元，环保投 36 万元。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占地面积约 50560m<sup>2</sup>，总建筑面积为 87301m<sup>2</sup>，项目由养老部分和医疗部分组成。其中医疗部分规模为 200 张病床；养老部分床位数 600 张。项目已由迁安市行政审批局备案，备案编号：迁行审投资备字[2019]062 号；迁安市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出具符合规划意见；迁安市国土资源局出具同意选址意见。

该项目在迁安市政府网站上进行了受理及拟批准公示，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经研究，我局认为从环境影响角度分析项目建设可行，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环保措施及要求进行建设。

#### 二、项目建设与运行管理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施工期：加强项目建设的施工期管理。按照《报告表》要求，加强施工场地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和生态的环境管理，认真落实施工期各项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

2、营运期：项目厨房油烟通过加装静电油烟净化装置，通过高于食堂所在建筑屋项 1m 的排放筒排放，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大型标准要求。

项目医疗废水和生活污水经化粪池-调节池-消毒池处理(食堂废水经隔油器预处理), 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以及迁安市污水处理厂收水标准。

项目医疗废物暂存危废暂存间, 定期交由唐山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站处理; 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置。

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 经基础减振和地层隔声后, 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1、2、4类标准要求。

项目总量指标为: COD: 1.94t/a; 氨氮: 0.242t/a。

3、其他环境管理严格按报告表规定的措施落实, 确保项目实施后满足环保要求。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项目竣工后, 建设单位须按照相关规定组织验收, 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正常运行, 项目建设内容如发生变化, 需及时向我局报告, 反本规定要求的, 承担相应环保法律责任。

四、你公司应在接到本批复后20个工作日内, 须将批准后的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执法大队, 并按规定接受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 5 项目环境保护设施

### 5.1 污染物治理措施

#### 5.1.1 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食堂油烟、煎药室废气、污水处理站臭气。

1、项目食堂灶台上方设有高效油烟净化器，产生的油烟经高效油烟净化器净化处理后在屋顶排放；

2、中药煎制设备为密闭熬药罐，在使用过程中逸散的中药气味极少，由中药房的通风口排放；

3、项目污水处理站加盖密封。

废气排放情况见表 5.1-1。

表 5.1-1 废气排放情况一览表

名称	来源	污染物种类	环保措施	排放方式	排放去向
有组织废气	食堂	油烟、非甲烷总烃	高效油烟净化器	有组织	外环境
无组织废气	污水处理站	NH <sub>3</sub> 、H <sub>2</sub> S、臭气浓度、氯气、甲烷	污水处理站密闭	无组织	外环境
	煎药间	臭气浓度	密闭熬药罐，废气由中药房的通风口排放	无组织	外环境

	
食堂油烟净化器	地下式污水处理站密闭



### 5.1.2 废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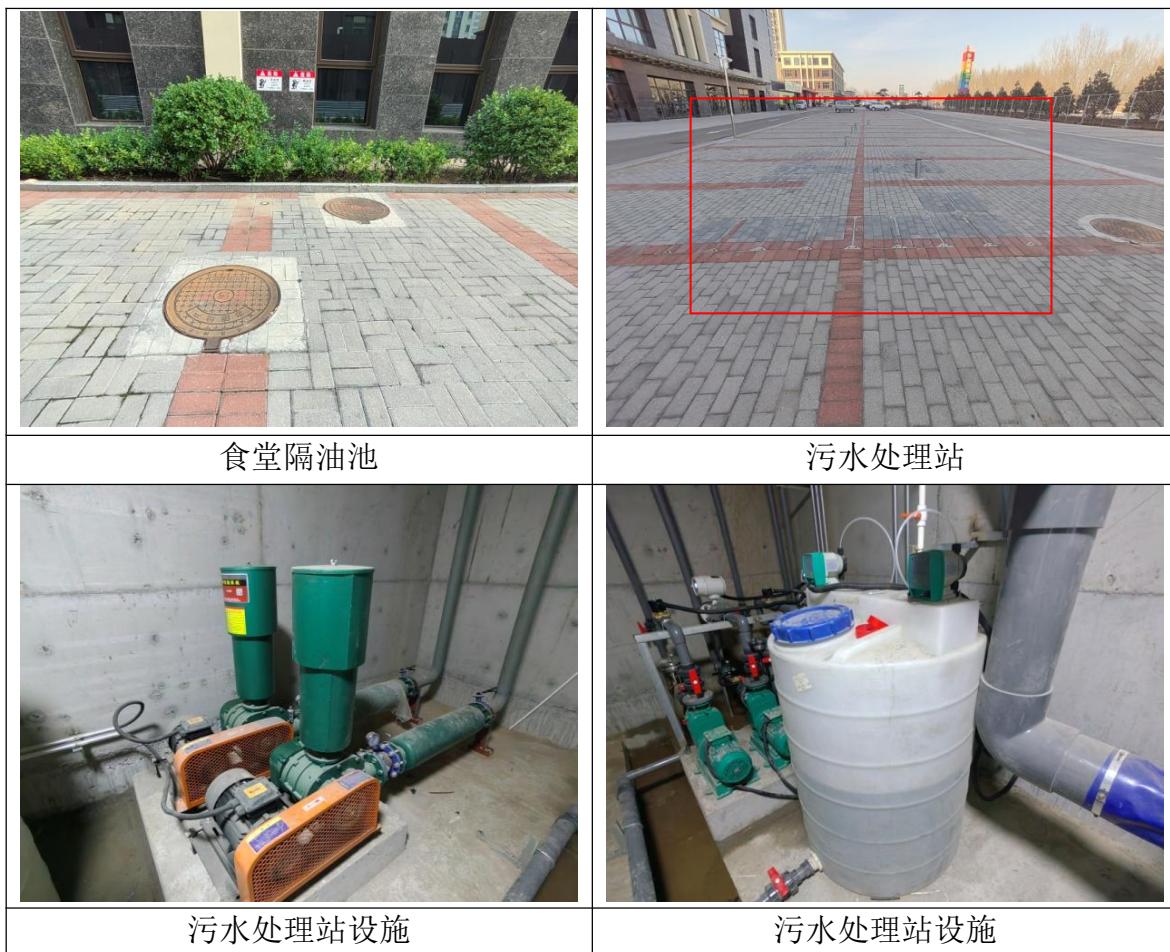
项目废水主要为养老部分生活污水、医院废水和食堂废水。

项目建设污水处理站 1 座, 工艺为“化粪池-格栅渠-调节池-水解酸化池-接触氧化池-  
-MBR 池-接触消毒”工艺, 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能力  $150\text{m}^3/\text{d}$ , 医院废水进入污水处理  
站处理;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养老部分生活污水一并进入化粪池, 经化粪池预  
处理后与处理后的医疗废水一并外排市政污水管网, 最终排入西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废水排放情况见表 5.1-2。

表 5.1-2 废水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环保措施	排放去向
医院废水	pH 、 COD、 BOD、 SS、 氨氮、 粪大肠菌群	污水处理站 (化粪池-格栅渠-调节池-水解酸化池-接触氧化池-MBR 池-接触消毒工艺)	
生活污水	pH、 COD、 BOD、 SS、 氨氮、 粪大肠菌群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养老部分生 活污水一并进入化粪池预处理	西区污水处 理厂
食堂废水	COD、 BOD、 SS、 氨氮、 动植物油、 粪大肠菌群		



### 5.1.3 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源为污水处理站泵类等。

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封闭泵房隔声、基础减振等措施。

噪声排放情况见表 5.1-3。

表 5.1-3 噪声排放情况一览表

设备名称	排放规律	治理措施
泵	间歇	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泵房隔声



#### 5.1.4 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为生活垃圾、中药渣、医疗废物、污水处理站污泥。

生活垃圾、中药渣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置；项目建设 20m<sup>2</sup> 的医疗废物暂存间 1 座，医疗废物产生后在医疗废物暂存间暂存，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污水处理站污泥目前未产生，待产生后按照相关规定处置。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见表 5.1-4。

表 5.1-4 固体废物产生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产生环节	名称	处置措施
1	医疗过程	医疗废物	在医疗废物暂存间暂存，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2	污水处理站	污泥	目前未产生，待产生后按照相关规定处置
3	煎药室	中药渣	交环卫部门处置
4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交环卫部门处置



	
医疗废物分区标识	管理制度
	
管理台账	洗手消毒区
	
生活垃圾收集箱	

## 5.2 其他环保设施

1、防渗措施：项目化粪池为玻璃钢化粪池；污水处理站采用 C30 抗渗混凝土，抗渗等级 P8，抗冻等级 F200，池体外侧采用 1.2mm 水泥基渗透结晶防水涂料，20mm 厚 1:2.5 水泥砂浆保护层，渗透系数 $\leq 1.0 \times 10^{-7} \text{cm/s}$ ；医疗废物暂存间周围设有墙裙，墙裙

高度约 1.2m，地面及墙裙外侧粘贴 4.0mm+3.0mm 弹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地面及墙裙采用 20cm 厚抗渗混凝土 C30，抗渗等级 P8，瓷砖饰面，渗透系数 $\leq 1.0 \times 10^{-10} \text{cm/s}$ 。

2、环境风险防范设施：项目化粪池、污水处理站、医疗废物暂存间已采取防渗措施。医疗废物暂存间设置紫外线消毒灯；项目配备有干粉灭火器、播音器、防护服、消防桶、消防栓、防毒面具等应急设施，企业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备案，备案号为 130283-2026-003-L。

### 5.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总投资 63432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22.64 万元，占总投资的比例为 0.19%。

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一览表落实情况见表 5.3-1。

表 5.3-1 环境保护设施竣工“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实际落实情况	符合性
大气 污染 物	食堂	饮食油烟	风量为 40000m <sup>3</sup> /h 静电油烟净化器（净化效率净化效率 $\geq 85\%$ ）+排气筒（排放口高于食堂所在建筑物屋顶）	设有油烟净化器，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净化后经食堂屋顶排气筒排放	符合
水污 染物	医疗废水 (含生活 污水)	pH、COD、 BOD、 NH <sub>3</sub> -N、SS、 粪大肠菌 群、总余氯 等	项目废水经化粪池-调节池-消毒池处理（食堂废水经隔油器预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食堂餐饮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养老部分生活污水一并进入化粪池预处理，医院废水经“化粪池-格栅渠-调节池-水解酸化池-接触氧化池-MBR 池-接触消毒”工艺处理；处理达标的废水一并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食堂废水及生活污水处理措施调整，调整后经检测达标排放
固体 废弃 物	生活办公	生活垃圾	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集中收集，定期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符合
	检查、诊 断、治疗	医疗废物	暂存于 20m <sup>2</sup> 危废暂存间，交由唐山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站处理	暂存于 20m <sup>2</sup> 危废暂存间，交由唐山纳美医疗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处置	符合
噪声	污水处理 站	A 声级	低噪设备+基础减震+地层隔声	采取低噪设备、基础减震、地层隔声等措施	符合
防渗	项目化粪池、污水处理站和医疗废物暂存间等采取以下防渗措施：混凝土采用 C30 防水混凝土，并添加防渗剂，抗渗等级不小于 P8，抗冻等级 F200，并在池底抹 20mm 厚防水砂浆，渗透系数小于 $10^{-7} \text{cm/s}$ ；医疗废物暂存间地面周围设置墙裙，墙裙高度不低于 30cm，墙裙采用采用不小于 20cm 厚 C30 防水混凝土，并添加防渗剂，抗渗等级不小于 P8，并铺设 2mm 厚聚乙烯膜或等渗材料，确保渗透系数小于 $10^{-10} \text{cm/s}$ 。地面与裙脚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筑材料必须与			项目化粪池为玻璃钢化粪池；污水处理站采用 C30 抗渗混凝土，抗渗等级 P8，抗冻等级 F200，池体外侧采用 1.2mm 水泥基渗透结晶防水涂料，20mm 厚 1:2.5 水泥砂浆保护层，渗透系数 $\leq 1.0 \times 10^{-7} \text{cm/s}$ ；医疗废物暂存间周围设有墙裙，墙裙高度约 1.2m，地面及墙裙外侧粘贴 4.0mm+3.0mm 弹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地面及墙裙	符合

	危险废物相容。危废封闭，并设置相关标识。	采用 20cm 厚抗渗混凝土 C30，抗渗等级 P8，瓷砖饰面，渗透系数 $\leq 1.0 \times 10^{-10} \text{cm/s}$ 。地面与裙脚采用了坚固、防渗的材料，建筑材料与危险废物相容。危废封闭，并设有医疗废物标识。	
其他	编写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待《迁安市右岸新城污水管网工程》取得验收投入使用后，本项目才能投入使用	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备案；右岸新城污水管网已铺设并投入使用。本项目污水已排入管网。	符合

## 5.4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见表 5.4-1。

表 5.4-1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一览表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1	该项目位于迁安市右岸新城，夕照街北侧，世纪大道西侧，总投资 30000 万元，环保投 36 万元。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占地面积约 50560m <sup>2</sup> ，总建筑面积为 87301m <sup>2</sup> ，项目由养老部分和医疗部分组成。其中医疗部分规模为 200 张病床；养老部分床位数 600 张。	项目位于迁安市滨河街道（迁安市右岸新城），夕照街北侧，世纪大道西侧，总投资 63432 万元，环保投资 122.64 万元。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占地面积约 50560m <sup>2</sup> ，总建筑面积约为 90000m <sup>2</sup> ，项目由养老部分和医疗部分组成。目前项目医疗部分实际设置床位 50 张，养老部分设床位数 600 张。
2	加强项目建设的施工期管理。按照《报告表》要求，加强施工场地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和生态的环境管理，认真落实施工期各项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	项目施工期间落实了施工期环保措施，项目施工期区域设有围挡，厂区道路硬化，定时洒水抑尘，出入口设车辆冲洗设施等，生活污水泼洒抑尘，使用低噪声机械设备，严格控制施工时间，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等相关措施。
3	项目厨房油烟通过加装静电油烟净化装置，通过高于食堂所在建筑屋顶 1m 的排放筒排放，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大型标准要求。	项目食堂灶台上方设有高效油烟净化器，产生的油烟经高效油烟净化器净化处理后在食堂屋顶排放。经检测，污染物排放满足相关标准要求。
4	项目医疗废水和生活污水经化粪池-调节池-消毒池处理(食堂废水经隔油器预处理)，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以及迁安市污水处理厂收水标准。	食堂餐饮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养老部分生活污水一并进入化粪池预处理，医院废水经“化粪池-格栅渠-调节池-水解酸化池-接触氧化池-MBR 池-接触消毒”工艺处理；处理达标的废水一并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西区污水处理厂处理。经检测，外排水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以及西区污水处理厂收水标准。
5	项目医疗废物暂存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唐山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站处理；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置。	生活垃圾、中药渣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置；医疗废物产生后在医疗废物暂存间暂存，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污水处理站污泥目前未产生，待产生后按照相关规定处置。
6	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经基础减振和地层隔声后，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1、2、4 类标准要求。	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封闭泵房隔声、基础减振等措施。经检测，厂界噪声达标。
7	项目总量指标为：COD：1.94t/a；氨氮：0.242t/a。	项目废水经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排入西区污水处理厂。

## 6 验收执行标准

1、废气：煎药室产生的异味气体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1新改扩建二级标准；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3标准；食堂油烟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大型标准，同时满足《餐饮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5808-2023)标准限值要求。

具体标准值见表 6.1-1。

**表 6.1-1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

类别	工序/时段	污染物名称	排放标准值	单位	标准来源
废气	有组织排放	油烟	1.0	mg/m <sup>3</sup>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大型标准，同时满足《餐饮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5808-2023)标准限值要求
			最低去除效率 85	%	
		非甲烷总烃	10	mg/m <sup>3</sup>	
	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	NH <sub>3</sub>	1.0	mg/m <sup>3</sup>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3标准
		H <sub>2</sub> S	0.03	mg/m <sup>3</sup>	
		臭气浓度	10	无量纲	
		氯气	0.1	mg/m <sup>3</sup>	
		甲烷	1	%	
	厂界无组织	臭气浓度	20	无量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1新改扩建二级标准

2、噪声：东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4类标准，西厂界、南厂界噪声执行2类标准，北厂界执行1类标准。

具体标准见表 6.1-2。

**表 6.1-2 运营期噪声排放标准**

类别	污染物名称	标准限值		单位	标准来源	
噪声	等效 A 声级	北厂界	昼间	55	dB(A)	1类
			夜间	45		
		南、西厂界	昼间	60	dB(A)	2类
			夜间	50		
		东厂界	昼间	70	dB(A)	4类
			夜间	55		

3、废水：项目废水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表2中预处理标准及西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具体标准值见表6.1-3。

**表 6.1-3 废水排放标准**

污染物	单位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西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本项目废水执行标准
pH	无量纲	6-9	6-9	6-9
COD	mg/L	250	450	250
BOD <sub>5</sub>	mg/L	100	200	100
SS	mg/L	60	300	60
氨氮	mg/L	-	35	35
总氮	mg/L	-	45	45
粪大肠菌群数	MPN/L	5000	-	5000
总余氯	mg/L	2-8	-	2-8
动植物油	mg/L	20	-	20
石油类	mg/L	20	-	2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10	-	10
总磷	mg/L	-	4	4
肠道致病菌	-	不得检出	-	不得检出
肠道病毒	-	不得检出	-	不得检出
挥发酚	mg/L	1.0	-	1.0
色度	稀释倍数	-	-	-
总氰化物	mg/L	0.5	-	0.5

4、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相关规定；危险废物暂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相关规定。

## 7 验收监测内容

### 7.1 有组织废气

项目有组织废气检测情况见表 7.1-1。

表 7.1-1 有组织废气检测情况一览表

有组织排放源	检测点位	检测因子	检测频次	备注
食堂油烟	油烟净化器进口	油烟	5 次/天, 检测 2 天	
	油烟净化器排放口	油烟	5 次/天, 检测 2 天	
		非甲烷总烃	3 次/天, 检测 2 天	

### 7.2 无组织废气

项目无组织废气检测情况见表 7.1-2。

表 7.1-2 无组织废气检测情况一览表

无组织排放源	检测点位	检测因子	检测频次
煎药间	厂界上风向 1 个采样点, 下风向 3 个采样点	臭气浓度	4 次/天, 检测 2 天
污水处理站	污水处理站周边上风向 1 点、下风向 3 点	NH <sub>3</sub> 、H <sub>2</sub> S、臭气浓度、氯气、甲烷	4 次/天, 检测 2 天

### 7.3 厂界噪声

厂界噪声检测情况见表 7.3-1。

表 7.3-1 噪声检测情况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检测点位	检测因子	检测频次	检测周期
噪声	/	厂界	等效连续 A 声级(Leq)	检测 2 天, 昼间夜间各 1 次	/

### 7.4 废水

项目废水检测情况见表 7.4-1。

表 7.4-1 废水检测情况一览表

排放源	检测点位	检测因子	检测频次	检测周期
医疗废水、生活污水等	总排口	PH、COD、BOD <sub>5</sub> 、SS、氨氮、总氮、粪大肠菌群数、总余氯、动植物油、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总磷、沙门氏菌、志贺氏菌、挥发酚、色度、总氰化物	检测 2 天 每天 4 次	/

## 8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8.1 监测项目及分析方法等情况

表 8.1-1 分析方法及方法来源等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及方法来源	检出限/最低检出质量浓度
1	油烟	《固定污染源废气 油烟和油雾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1077-2019	0.1mg/m <sup>3</sup>
2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38-2017	0.07mg/m <sup>3</sup>
3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HJ1262-2022	/
4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3-2009	0.01mg/m <sup>3</sup>
5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3.1.11.2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0.001mg/m <sup>3</sup>
6	氯气	《固定污染源 排气中氯气的测定 甲基橙分光光度法》HJ/T 30-1999	0.03mg/m <sup>3</sup>
7	甲烷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604-2017	0.06mg/m <sup>3</sup>
8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HJ 1147-2020	/
9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4mg/L
10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sub>5</sub>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0.5mg/L
11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1901-1989	/
12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0.025mg/L
13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HJ 636-2012	0.05mg/L
14	粪大肠菌群	《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HJ347.2-2018	20MPN/L
15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 637-2018	0.06mg/L
16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 637-2018	0.06mg/L
17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GB/T 7494-1987	0.05mg/L
18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GB/T 11893-1989	0.01mg/L
19	沙门氏菌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 附录 B (规范性附录) 医疗机构污水和污泥中沙门氏菌的检验方法	/
20	志贺氏菌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 附录 C (规范性附录) 医疗机构污水及污泥中志贺氏菌的检验方法	/
21	挥发酚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HJ 503-2009	0.01mg/L
22	色度	《水质 色度的测定 稀释倍数法》HJ 1182-2021	2 倍
23	氰化物	《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法》HJ 484-2009 方法 2 异烟酸-毗唑啉酮分光光度法	0.004mg/L

24	总余氯	《水质 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 N,N-二乙基-1, 4-苯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586-2010	0.03mg/L
2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表 8.1-2 检测分析方法、使用仪器名称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检测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仪器名称及型号
1	油烟	《固定污染源废气 油烟和油雾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1077-2019	ZR-3260 型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TRKYQ-120-1、3) JLBG-121U 红外分光测油仪 (TRKYQ-041)
2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38-2017	ZR-3260 型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TRKYQ-120-3) HN-1000 真空气体采样箱 (TRKYQ-068-17) GC-6890A 气相色谱仪 (TRKYQ-057-1)
3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1262-2022	FYF-1 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 (TRKYQ-069-1) DYM3 空盒气压表 (TRKYQ-007-8)
4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崂应 2050 环境空气综合采样器 (TRKYQ-075-1~3) ZR-3500 大气采样器 (TRKYQ-121-3) FYF-1 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 (TRKYQ-069-1) DYM3 空盒气压表 (TRKYQ-007-8) T6 新世纪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RKYQ-055-2)
5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3.1.11.2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崂应 2050 环境空气综合采样器 (TRKYQ-075-1~3) ZR-3500 大气采样器 (TRKYQ-121-3) FYF-1 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 (TRKYQ-069-1) DYM3 空盒气压表 (TRKYQ-007-8) 721G 可见分光光度计 (TRKYQ-053-2)
6	氯气	《固定污染源 排气中氯气的测定 甲基橙分光光度法》 HJ/T 30-1999	ZR-3923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TRKYQ-075-9~12) FYF-1 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 (TRKYQ-069-1) DYM3 空盒气压表 (TRKYQ-007-8) 721 可见分光光度计 (TRKYQ-053)
7	甲烷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604-2017	HN-6000X 真空气体采样箱 (TRKYQ-068-12) HN-1000 真空气体采样箱 (TRKYQ-068-14、16、17) FYF-1 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 (TRKYQ-069-1) DYM3 空盒气压表 (TRKYQ-007-8) GC-6890A 气相色谱仪 (TRKYQ-057-1)
8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PHBJ-260F 便携式 pH 计 (TRKYQ-082-3)

			PHS-3E pH 计 (TRKYQ-018-3)
9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
10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sub>5</sub> )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JPB-607A 便携式溶解氧测定仪 (TRKYQ-045) BJPX-I-400 生化培养箱 (TRKYQ-170)
11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101-3B 电热鼓风干燥箱 (TRKYQ-060-2) FA2204B 电子天平 (TRKYQ-016-2)
12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T6 新世纪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RKYQ-055-2)
13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T6 新世纪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RKYQ-055)
14	粪大肠菌群	《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 HJ347.2-2018	DH-600A 电热恒温培养箱 (TRKYQ-020-2) DH-600AS 电热恒温培养箱 (TRKYQ-020-3)
15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JLBG-121U 红外分光测油仪 (TRKYQ-041)
16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JLBG-121U 红外分光测油仪 (TRKYQ-041)
17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T 7494-1987	721G 可见分光光度计 (TRKYQ-053-2)
18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721G 可见分光光度计 (TRKYQ-053-2)
19	沙门氏菌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466-2005 附录 B (规范性附录) 医疗机构污水和污泥中沙门氏菌的检验方法	MJ-150 霉菌培养箱 (TRKYQ-021-3)
20	志贺氏菌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466-2005 附录 C (规范性附录) 医疗机构污水及污泥中志贺氏菌的检验方法	MJ-150 霉菌培养箱 (TRKYQ-021-3)
21	挥发酚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 503-2009	721 可见分光光度计 (TRKYQ-053)
22	色度	《水质 色度的测定 稀释倍数法》 HJ 1182-2021	/
23	氰化物	《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法》 HJ 484-2009 方法 2 异烟酸-毗唑啉酮分光光度法	721G 可见分光光度计 (TRKYQ-053-2)
24	总余氯	《水质 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 N,N-二乙基-1, 4-苯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586-2010	T6 新世纪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RKYQ-055-2)
2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FYF-1 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 (TRKYQ-069-1)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TRKYQ-004-4) AWA6022A 声校准器 (TRKYQ-005-3)

## 8.2 人员资质

表 8.2-1 检测人员资质一览表

序号	姓名	上岗证编号
1	张安	TRKJR-127
2	任兆法	TRKJR-96
3	周国彬	TRKJR-108
4	张毅	TRKJR-119
5	穆雨君	TRKJR-72
6	刘华香	TRKJR-45
7	韩旭静	TRKJR-97
8	张海连	TRKJR-82
9	张宇超	TRKJR-76
10	李树梅	TRKJR-25
11	吴鹏飞	TRKJR-50
12	纪秋爽	TRKJR-118
13	张超	TRKJR-121
14	李刚	TRKJR-80

## 8.3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检测人员均已持证上岗，严格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有关环境检测质量保证的要求进行样品采集、保存、分析等，全程进行质量控制。

## 9 验收监测结果

### 9.1 生产工况

验收检测期间，项目正常营业。

###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9.2.1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 9.2.1.1 有组织排放监测结果

有组织检测结果见表 9.2-1。

表 9.2-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及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小时均值	排放限值	达标情况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第5次			
食堂油烟排气筒进口 2025.12.22	排气温度	°C	35.1	35.3	35.2	35.0	35.2	35.2	/	/
	排气含湿量	%	3.20	3.22	3.20	3.22	3.20	3.21		
	排气流量	m <sup>3</sup> /h	31652	32556	32384	32774	32945	32462		
	油烟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3.2	4.6	3.8	4.4	3.6	3.9		
	油烟排放速率	kg/h	0.101	0.150	0.123	0.144	0.119	0.127		
食堂油烟净化器排放口 2025.12.22	排气温度	°C	31.3	31.5	31.3	30.9	30.4	31.1	/	/
	排气含湿量	%	3.04	3.00	3.02	3.01	3.01	3.02		
	排气流量	m <sup>3</sup> /h	29651	30404	30792	30646	31835	30666		
	油烟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0.4	0.7	0.5	0.7	0.5	0.6		
	油烟排放速率	kg/h	1.19×10 <sup>-2</sup>	2.13×10 <sup>-2</sup>	1.54×10 <sup>-2</sup>	2.15×10 <sup>-2</sup>	1.59×10 <sup>-2</sup>	1.72×10 <sup>-2</sup>	1.0	达标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4.03	/	3.27	3.46	/	3.59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119	/	0.101	0.106	/	0.109		
	油烟最低去除效率	%	85.1						85	达标
食堂油烟排气筒进口 2025.12.23	排气温度	°C	35.7	35.4	35.5	35.2	35.3	35.4	/	/
	排气含湿量	%	3.24	3.23	3.24	3.23	3.24	3.24		
	排气流量	m <sup>3</sup> /h	31536	31739	31334	31175	31153	31387		
	油烟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3.6	4.0	4.3	3.8	3.2	3.8		

	油烟排放速率	kg/h	0.114	0.127	0.135	0.118	$9.97 \times 10^{-2}$	0.119		
食堂油烟净化器排放口 2025.12.23	排气温度	°C	30.4	33.6	33.6	32.9	32.6	32.6	/	/
	排气含湿量	%	3.01	3.08	3.01	3.11	3.14	3.07		
	排气流量	m <sup>3</sup> /h	28169	30465	28417	30133	29766	29390		
	油烟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0.4	0.6	0.4	0.4	0.3	0.4	1.0	达标
	油烟排放速率	kg/h	$1.13 \times 10^{-2}$	$1.83 \times 10^{-2}$	$1.14 \times 10^{-2}$	$1.21 \times 10^{-2}$	$8.93 \times 10^{-3}$	$1.24 \times 10^{-2}$	/	/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2.95	3.26	/	3.34	/	3.18	10	达标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8.31 \times 10^{-2}$	$9.93 \times 10^{-2}$	/	0.101	/	$9.45 \times 10^{-2}$		
	油烟最低去除效率	%				85.6			85	达标

检测结果表明：验收检测期间，食堂油烟经高效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气筒中油烟最大排放浓度为  $0.7 \text{mg}/\text{m}^3$ ，油烟净化器最低去除效率为 85.1%，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浓度为  $4.03 \text{mg}/\text{m}^3$ ，检测结果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大型规模标准限值要求，同时满足《餐饮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5808-2023) 中相关标准限值要求。

### 9.2.1.2 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见表 9.2-2、表 9.2-3、表 9.2-4。

表 9.2-2 厂界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项目及采样时间	检测点位	单位	检测结果				最大值	排放限值	达标情况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臭气浓度 2025.12.24	厂界上风向0#	mg/m <sup>3</sup>	<10	<10	<10	<10	<10	20	达标
	厂界下风向1#	mg/m <sup>3</sup>	<10	<10	<10	<10	<10		
	厂界下风向2#	mg/m <sup>3</sup>	<10	<10	<10	<10	<10		
	厂界下风向3#	mg/m <sup>3</sup>	<10	<10	<10	<10	<10		
臭气浓度 2025.12.25	厂界上风向0#	mg/m <sup>3</sup>	<10	<10	<10	<10	<10	20	达标
	厂界下风向1#	mg/m <sup>3</sup>	<10	<10	<10	<10	<10		
	厂界下风向2#	mg/m <sup>3</sup>	<10	<10	<10	<10	<10		
	厂界下风向3#	mg/m <sup>3</sup>	<10	<10	<10	<10	<10		

表 9.2-3 污水处理站周边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项目及采样时间	检测点位	单位	检测结果				最大值	排放限值	达标情况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2025.12.22	污水处理站周边上风向 0#	mg/m <sup>3</sup>	0.04	0.06	0.06	0.04	0.06	1.0	达标
	污水处理站周边下风向 1#	mg/m <sup>3</sup>	0.11	0.12	0.11	0.11	0.12		
	污水处理站周边下风向 2#	mg/m <sup>3</sup>	0.13	0.15	0.13	0.12	0.15		
	污水处理站周边下风向 3#	mg/m <sup>3</sup>	0.12	0.13	0.12	0.11	0.13		
2025.12.23	污水处理站周边上风向 0#	mg/m <sup>3</sup>	0.06	0.05	0.07	0.06	0.07	1.0	达标
	污水处理站周边下风向 1#	mg/m <sup>3</sup>	0.14	0.12	0.15	0.11	0.15		
	污水处理站周边下风向 2#	mg/m <sup>3</sup>	0.15	0.16	0.17	0.15	0.17		
	污水处理站周边下风向 3#	mg/m <sup>3</sup>	0.13	0.15	0.13	0.13	0.15		
2025.12.22	污水处理站周边上风向 0#	mg/m <sup>3</sup>	0.003	0.002	0.002	0.003	0.003	0.03	达标
	污水处理站周边下风向 1#	mg/m <sup>3</sup>	0.006	0.008	0.005	0.007	0.008		
	污水处理站周边下风向 2#	mg/m <sup>3</sup>	0.008	0.010	0.007	0.008	0.010		
	污水处理站周边下风向 3#	mg/m <sup>3</sup>	0.007	0.005	0.007	0.009	0.009		
2025.12.23	污水处理站周边上风向 0#	mg/m <sup>3</sup>	0.002	0.002	0.002	0.001	0.002	0.03	达标
	污水处理站周边下风向 1#	mg/m <sup>3</sup>	0.008	0.007	0.009	0.007	0.009		
	污水处理站周边下风向 2#	mg/m <sup>3</sup>	0.006	0.009	0.011	0.009	0.011		
	污水处理站周边下风向 3#	mg/m <sup>3</sup>	0.007	0.008	0.006	0.007	0.008		
2025.12.22	污水处理站周边上风向 0#	mg/m <sup>3</sup>	<10	<10	<10	<10	<10	10	达标
	污水处理站周边下风向 1#	mg/m <sup>3</sup>	<10	<10	<10	<10	<10		
	污水处理站周边下风向 2#	mg/m <sup>3</sup>	<10	<10	<10	<10	<10		
	污水处理站周边下风向 3#	mg/m <sup>3</sup>	<10	<10	<10	<10	<10		

检测项目及采样时间	检测点位	单位	检测结果				最大值	排放限值	达标情况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2025.12.23	污水处理站周边上风向 0#	mg/m <sup>3</sup>	<10	<10	<10	<10	<10	10	达标
	污水处理站周边下风向 1#	mg/m <sup>3</sup>	<10	<10	<10	<10	<10		
	污水处理站周边下风向 2#	mg/m <sup>3</sup>	<10	<10	<10	<10	<10		
	污水处理站周边下风向 3#	mg/m <sup>3</sup>	<10	<10	<10	<10	<10		
2025.12.22	污水处理站周边上风向 0#	mg/m <sup>3</sup>	0.03	0.04	0.04	0.05	0.05	0.1	达标
	污水处理站周边下风向 1#	mg/m <sup>3</sup>	0.05	0.06	0.05	0.07	0.07		
	污水处理站周边下风向 2#	mg/m <sup>3</sup>	0.07	0.08	0.07	0.09	0.09		
	污水处理站周边下风向 3#	mg/m <sup>3</sup>	0.06	0.05	0.06	0.06	0.06		
2025.12.23	污水处理站周边上风向 0#	mg/m <sup>3</sup>	0.04	0.03	0.04	0.04	0.04	0.1	达标
	污水处理站周边下风向 1#	mg/m <sup>3</sup>	0.06	0.05	0.06	0.05	0.06		
	污水处理站周边下风向 2#	mg/m <sup>3</sup>	0.07	0.06	0.09	0.08	0.09		
	污水处理站周边下风向 3#	mg/m <sup>3</sup>	0.05	0.05	0.07	0.06	0.07		

表 9.2-4 污水处理站周边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项目及采样时间	检测点位	单位	监测结果				最大值	排放限值	达标情况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2025.12.22	浓度	污水处理站周边上风向 0#	mg/m <sup>3</sup>	1.83	1.89	1.90	1.80	1.90	/ /
			%	2.56×10 <sup>-4</sup>	2.65×10 <sup>-4</sup>	2.66×10 <sup>-4</sup>	2.52×10 <sup>-4</sup>	2.66×10 <sup>-4</sup>	1 达标
	浓度	污水处理站周边下风向 1#	mg/m <sup>3</sup>	2.19	1.99	2.14	2.23	2.23	/ /
			%	3.07×10 <sup>-4</sup>	2.79×10 <sup>-4</sup>	3.00×10 <sup>-4</sup>	3.12×10 <sup>-4</sup>	3.12×10 <sup>-4</sup>	1 达标
	浓度	污水处理站周边下风向 2#	mg/m <sup>3</sup>	2.11	2.02	1.98	1.98	2.11	/ /
			%	2.95×10 <sup>-4</sup>	2.83×10 <sup>-4</sup>	2.77×10 <sup>-4</sup>	2.77×10 <sup>-4</sup>	2.95×10 <sup>-4</sup>	1 达标
	浓度	污水处理站周边下风向 3#	mg/m <sup>3</sup>	2.02	2.18	2.03	2.03	2.18	/ /
			%	2.83×10 <sup>-4</sup>	3.05×10 <sup>-4</sup>	2.84×10 <sup>-4</sup>	2.84×10 <sup>-4</sup>	3.05×10 <sup>-4</sup>	1 达标

甲烷 2025.12.23	浓度	污水处理站周边上风向 0#	mg/m <sup>3</sup>	1.89	1.94	1.96	1.96	1.96	/	/
	体积百分数		%	2.65×10 <sup>-4</sup>	2.72×10 <sup>-4</sup>	2.74×10 <sup>-4</sup>	2.74×10 <sup>-4</sup>	2.74×10 <sup>-4</sup>	1	达标
	浓度	污水处理站周边下风向 1#	mg/m <sup>3</sup>	2.29	2.14	2.12	2.17	2.29	/	/
	体积百分数		%	3.21×10 <sup>-4</sup>	3.00×10 <sup>-4</sup>	2.97×10 <sup>-4</sup>	3.04×10 <sup>-4</sup>	3.21×10 <sup>-4</sup>	1	达标
	浓度	污水处理站周边下风向 2#	mg/m <sup>3</sup>	2.08	2.18	2.16	2.12	2.18	/	/
	体积百分数		%	2.91×10 <sup>-4</sup>	3.05×10 <sup>-4</sup>	3.02×10 <sup>-4</sup>	2.97×10 <sup>-4</sup>	3.05×10 <sup>-4</sup>	1	达标
	浓度	污水处理站周边下风向 3#	mg/m <sup>3</sup>	2.30	2.15	2.09	2.30	2.30	/	/
	体积百分数		%	3.22×10 <sup>-4</sup>	3.01×10 <sup>-4</sup>	2.93×10 <sup>-4</sup>	3.22×10 <sup>-4</sup>	3.22×10 <sup>-4</sup>	1	达标

检测结果表明：验收检测期间，项目厂界无组织臭气浓度<10（无量纲），检测结果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1新改扩建二级标准要求；污水处理站周边臭气浓度<10（无量纲）、氨最大浓度为0.17mg/m<sup>3</sup>、H<sub>2</sub>S最大浓度为0.011mg/m<sup>3</sup>、氯气最大浓度为0.09mg/m<sup>3</sup>、甲烷最大体积百分比为3.22×10<sup>-4</sup>%，检测结果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3标准限值要求。

### 9.2.1.3 废水

项目废水检测结果见表9.2-5。

表9.2-5 项目废水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点位及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排放限值	达标情况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平均值/范围值		
污水排放口 2025.12.22	pH	/	7.8 (7.6°C)	7.8 (7.9°C)	7.9 (7.7°C)	7.8 (7.4°C)	7.8~7.9 (7.4°C~7.9°C)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197	178	188	184	187	25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58.3	60.3	61.4	68.4	62.1	100	达标
	悬浮物	mg/L	15	14	14	16	15	60	达标
	氨氮	mg/L	7.32	7.03	7.56	7.24	7.29	35	达标
	总氮	mg/L	42.4	40.8	38.5	39.5	40.3	45	达标
	粪大肠菌群	MPN/L	6.2×10 <sup>2</sup>	8.4×10 <sup>2</sup>	7.0×10 <sup>2</sup>	4.7×10 <sup>2</sup>	6.6×10 <sup>2</sup>	5000	达标
	动植物油类	mg/L	0.26	0.35	0.20	0.35	0.29	20	达标

检测点位及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排放限值	达标情况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平均值/范围值		
消毒池出口 2025.12.22	石油类	mg/L	0.20	0.18	0.24	0.15	0.19	20	达标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268	0.346	0.308	0.342	0.316	10	达标
	总磷	mg/L	1.81	1.91	1.96	2.00	1.92	4	达标
	沙门氏菌	-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不得检出	达标
	志贺氏菌	-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不得检出	达标
	挥发酚	mg/L	0.01L	0.01L	0.01L	0.01L	0.01L	1.0	达标
	色度	倍	20/黄色浅色浑浊(pH:7.8)	20/黄色浅色浑浊(pH:7.8)	20/黄色浅色浑浊(pH:7.9)	20/黄色浅色浑浊(pH:7.8~7.9)	20/黄色浅色浑浊(pH:7.8~7.9)	-	-
	氰化物	mg/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5	达标
污水排放口 2025.12.23	总余氯	mg/L	2.40	2.32	2.51	2.25	2.37	2-8	达标
污水排放口 2025.12.23	pH	/	7.4 (1.4°C)	7.6 (1.8°C)	7.7 (2.1°C)	7.8 (2.3°C)	7.4~7.8 (1.4°C~2.3°C)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202	210	214	197	206	25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60.4	52.4	58.2	54.2	56.3	100	达标
	悬浮物	mg/L	14	14	15	13	14	60	达标
	氨氮	mg/L	8.35	8.54	8.03	8.16	8.27	35	达标
	总氮	mg/L	39.8	38.9	41.6	40.1	40.1	45	达标
	粪大肠菌群	MPN/L	6.4×10 <sup>2</sup>	4.4×10 <sup>2</sup>	3.8×10 <sup>2</sup>	3.2×10 <sup>2</sup>	4.4×10 <sup>2</sup>	5000	达标
	动植物油类	mg/L	0.36	0.26	0.45	0.24	0.33	20	达标
	石油类	mg/L	0.18	0.26	0.11	0.25	0.20	20	达标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315	0.282	0.326	0.267	0.298	10	达标
	总磷	mg/L	1.71	1.89	1.76	1.80	1.79	4	达标
	沙门氏菌	-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不得检出	达标

检测点位及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排放限值	达标情况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平均值/范围值		
消毒池出口 2025.12.23	志贺氏菌	-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不得检出	达标
	挥发酚	mg/L	0.01L	0.01L	0.01L	0.01L	0.01L	1.0	达标
	色度	倍	20/黄色浅色浑浊(pH:7.4)	20/黄色浅色浑浊(pH:7.6)	20/黄色浅色浑浊(pH:7.7)	20/黄色浅色浑浊(pH:7.8)	20/黄色浅色浑浊(pH:7.4~7.8)	-	达标
	氰化物	mg/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5	达标

检测结果表明：验收检测期间，项目总排口 PH、COD、BOD<sub>5</sub>、悬浮物、氨氮、总氮、粪大肠菌群数、总余氯、动植物油、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总磷、沙门氏菌、志贺氏菌、挥发酚、色度、总氰化物检测结果均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2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预处理标准及西区污水处理厂收水标准要求。

#### 9.2.1.4 厂界噪声

项目厂界噪声检测结果见表 9.2-6。

表 9.2-6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时段	点位	1#东厂界[dB(A)]	2#南厂界[dB(A)]	3#西厂界[dB(A)]	4#北厂界[dB(A)]	标准限值[dB(A)]			达标情况
						北厂界	西、南厂界	东厂界	
2025.12.22	昼间： 15:00~ 16:10	55	51	49	48	55	60	70	达标
	夜间： 22:43~ 23:46	54	48	49	44	45	50	55	达标
注：1#点位昼间 20min 车流量：小型车 57 辆、中型车 21 辆、大型车 0 辆；夜间 20min 车流量：小型车 18 辆、中型车 7 辆、大型车 0 辆；以上数据仅对本次检测负责。									
2025.12.23	昼间： 13:42~ 14:57	57	57	52	46	55	60	70	达标
	夜间： 22:02~ 23:17	51	46	46	43	45	50	55	达标
注：1#点位昼间 20min 车流量：小型车 64 辆、中型车 26 辆、大型车 0 辆；夜间 20min 车流量：小型车 37 辆、中型车 19 辆、大型车 0 辆；以上数据仅对本次检测负责。									

检测结果表明：验收检测期间，项目北厂界昼间噪声检测结果等效声级最大值为48dB(A)，夜间噪声检测结果等效声级最大值为44dB(A)，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类标准限值要求；西、南厂界昼间噪声检测结果等效声级最大值为57dB(A)，夜间噪声检测结果等效声级最大值为49dB(A)，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东厂界昼间噪声检测结果等效声级最大值为57dB(A)，夜间噪声检测结果等效声级最大值为54dB(A)，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限值要求。

### 9.3 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无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根据检测结果，项目化学需氧量纳管量为5.982t/a，氨氮纳管量为0.237t/a，总氮纳管量为1.224t/a；项目废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西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 10 公众意见调查结果

企业对周围的居民、职工进行了问卷调查，受调查者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表示满意。

## 11 环境管理检查结果

迁安市协和源颐养中心项目已按照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要求，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并取得审批意见，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企业设有环保管理组织机构，制定有环境管理制度，落实了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企业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备案。

## 12 验收结论与建议

迁安市协和源颐养中心项目执行了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环评及批复中规定的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变化情况不属于重大变动；验收检测表明，污染物达标排放；固废得到妥善处置。项目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 1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建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迁安市协和源颐养中心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迁安市滨河街道夕照街北侧、世纪大道西侧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北纬 39°59'13.87"、东经 118°38'39.82"			
	设计生产能力	/				实际生产能力	/		环评单位	唐山立业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唐山市生态环境局迁安市分局				审批文号	迁环表[2019]76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				竣工日期	/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排污许可证编号	91130283MAD9YPQE2E001W、52130283MJ0B24626C001W			
	验收单位	/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唐山瑞坤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			
	投资总概算(万元)	30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6		所占比例(%)	0.12%			
	实际总投资(万元)	63432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22.64		所占比例(%)	0.19%			
	废水治理(万元)	废气治理(万元)	噪声治理(万元)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绿化及生态(万元)		其它(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8760h				
运营单位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		验收时间		/	
污染 物排 放达 标与 总量 控 制 (工 业建 设项 目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 (1)	本期工程实 际排放浓度 (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 浓度 (3)	本期工程 产生量 (4)	本期工程 自身削减量 (5)	本期工程 实际排放量 (6)	本期工程核定 排放总量 (7)	本期工程“以新 带老”削减量 (8)	全厂实际 排放总量 (9)	全厂核定排 放总量 (10)	区域平衡 替代削减量 (11)	排放增减量 (12)
	废水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206	250	—	—	—	—	—	—	—	—	
	氨氮	—	8.27	35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 其它特征污染 物	SS	—	—	—	—	—	—	—	—	—	—	
		总磷	—	—	—	—	—	—	—	—	—	—	
	总氮	—	—	—	—	—	—	—	—	—	—		

注: 1、排放增减量: (+) 表示增加, (-) 表示减少。

2、(12)=(6)-(8)-(11), (9)=(4)-(5)-(8)-(11)+(1)。

3、计量单位: 废水排放量——万吨/年; 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2、项目平面布置图；

3、污水管线图；

## 附件：

1、环评批复；

2、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措施“三同时”落实情况表；

3、排污口标志牌；

4、项目主体工程及环保设施现场彩色照片；

5、医疗废物处理协议及资质；

6、排污登记回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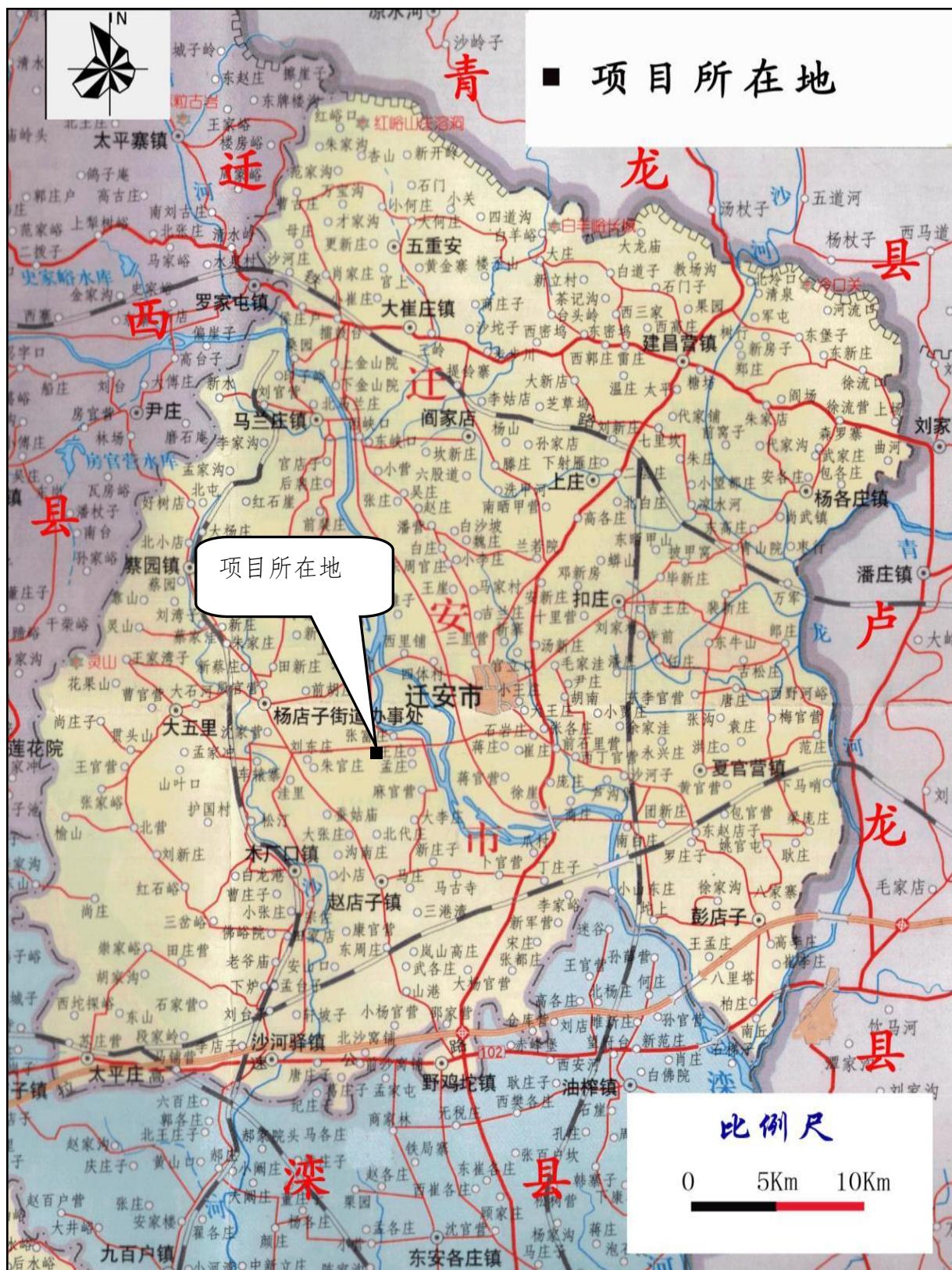
7、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证；

8、防渗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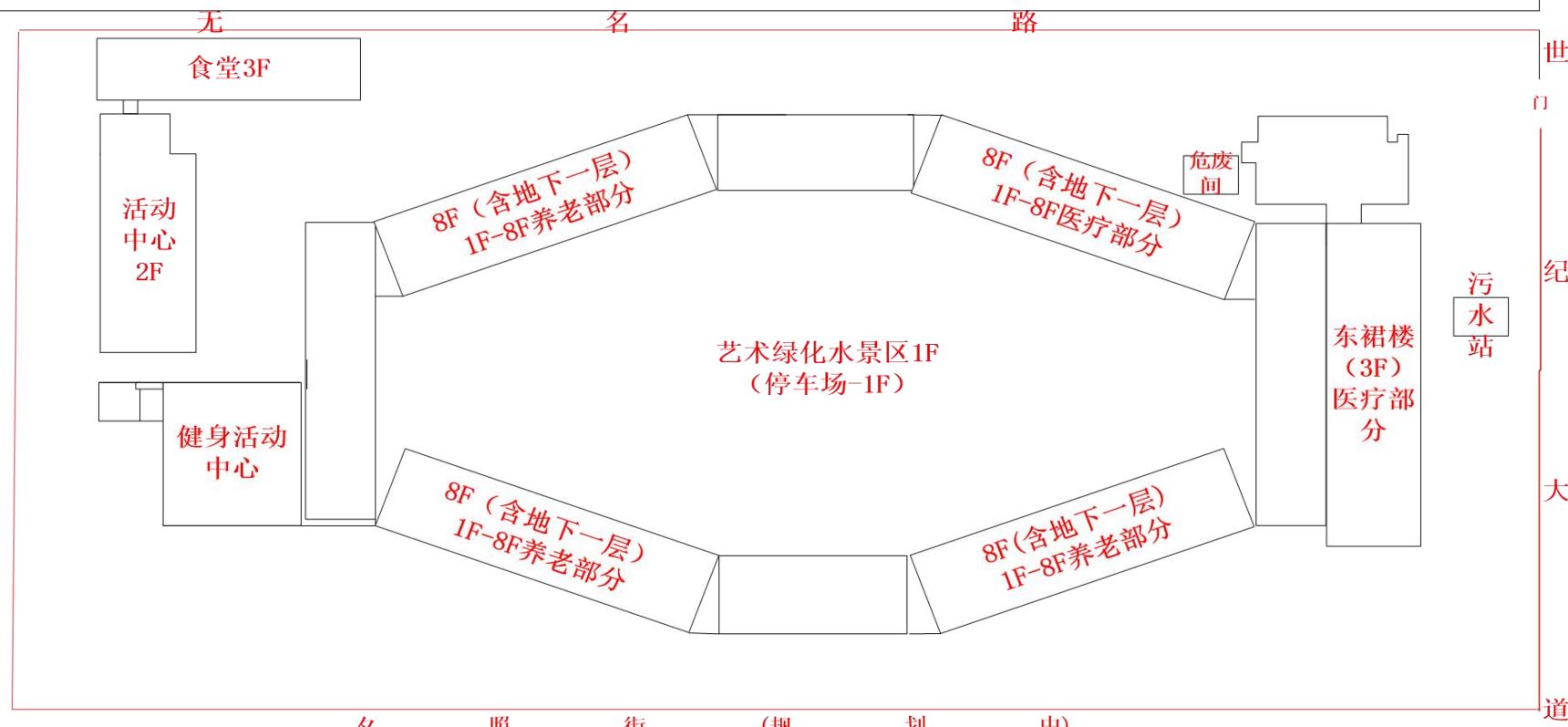
9、总量交易鉴定书；

10、项目变动论证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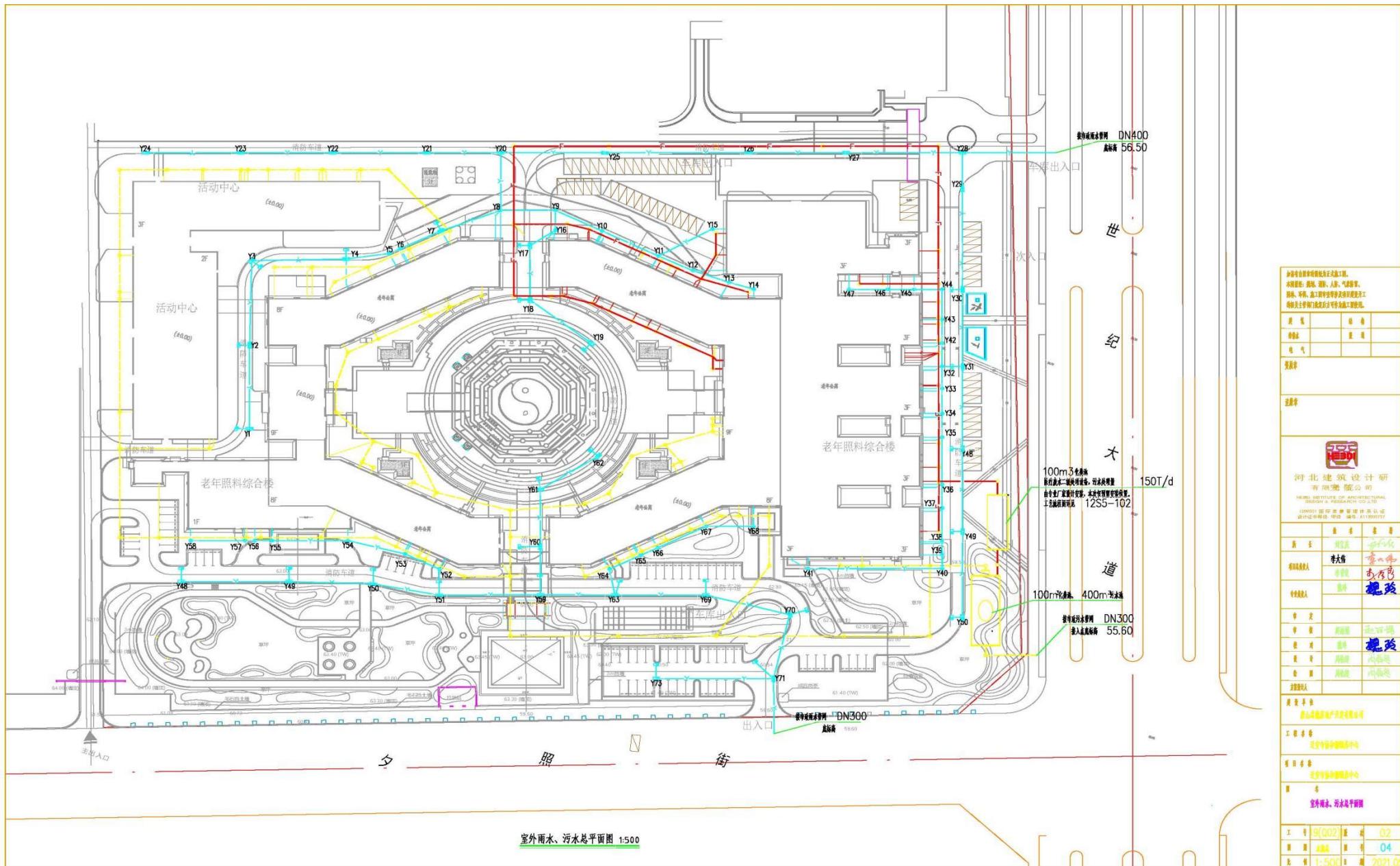
11、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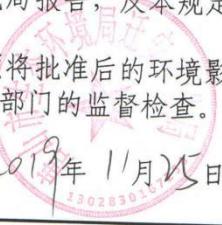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示意图



附图3 项目污水管线图

## 1、环评批复

审批意见:	<p>迁环表[2019]76号 所报《唐山忠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迁安市协和源颐养中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该项目位于迁安市右岸新城,夕照街北侧,世纪大道西侧,总投资30000万元,环保投36万元。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占地面积约50560m<sup>2</sup>,总建筑面积为87301m<sup>2</sup>,项目由养老部分和医疗部分组成。其中医疗部分规模为200张病床;养老部分床位数600张。项目已由迁安市行政审批局备案,备案编号:迁行审投资备字[2019]062号;迁安市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出具符合规划意见;迁安市国土资源局出具同意选址意见。 该项目在迁安市政府网站上进行了受理及拟批准公示,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经研究,我局认为从环境影响角度分析项目建设可行,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环保措施及要求进行建设。</p> <p>二、项目建设与运行管理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p> <p>1、施工期:加强项目建设的施工期管理。按照《报告表》要求,加强施工场地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和生态的环境管理,认真落实施工期各项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p> <p>2、营运期:项目厨房油烟通过加装静电油烟净化装置,通过高于食堂所在建筑屋顶1m的排放筒排放,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大型标准要求。</p> <p>项目医疗废水和生活污水经化粪池-调节池-消毒池处理(食堂废水经隔油器预处理),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以及迁安市污水处理厂收水标准。</p> <p>项目医疗废物暂存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唐山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站处理;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置。</p> <p>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经基础减振和地层隔声后,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1、2、4类标准要求。</p> <p>项目总量指标为: COD: 1.94t/a; 氨氮: 0.242t/a</p> <p>3、其他环境管理严格按报告表规定的措施落实,确保项目实施后满足环保要求。</p> <p>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须按照相关规定组织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正常运行,项目建设内容如发生变化,需及时向我局报告,反本规定要求的,承担相应环保法律责任。</p> <p>四、你公司应在接到本批复后20个工作日内,须将批准后的环境影响报告表执法大队,并按规定接受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p> <p>经办人: </p> <p> 2019年11月25日 1302830101</p>	
-------	--	--

## 2、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措施“三同时”落实情况表

项目环保设施落实情况见下表：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实际落实情况	符合性
大气 污染 物	食堂	饮食油烟	风量为 40000m <sup>3</sup> /h 静电油烟净化器（净化效率净化效率≥85%）+排气筒（排放口高于食堂所在建筑物屋顶）	设有油烟净化器，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净化后经食堂屋顶排气筒排放	符合
水污 染物	医疗废水 (含生活污水)	pH、COD、 BOD、 NH <sub>3</sub> -N、SS、 粪大肠菌群、 总余氯等	项目废水经化粪池-调节池-消毒池处理（食堂废水经隔油器预处理），处理达标后排放入市政污水管网	食堂餐饮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养老部分生活污水一并进入化粪池预处理，医院废水经“化粪池-格栅渠-调节池-水解酸化池-接触氧化池-MBR 池-接触消毒”工艺处理；处理达标的废水一并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食堂废水及生活污水处理措施调整，调整后经检测达标排放
固体 废弃 物	生活办公 检查、诊断、 治疗	生活垃圾 医疗废物	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暂存于 20m <sup>2</sup> 危废暂存间，交由唐山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站处理	集中收集，定期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暂存于 20m <sup>2</sup> 危废暂存间，交由唐山纳美医疗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处置	符合
噪声	污水处理站	A 声级	低噪设备+基础减震+地层隔声	采取低噪设备、基础减震、地层隔声等措施	符合
防渗	项目化粪池、污水处理站和医疗废物暂存间等采取以下防渗措施：混凝土采用 C30 防水混凝土，并添加防渗剂，抗渗等级不小于 P8，抗冻等级 F200，并在池底抹 20mm 厚防水砂浆，渗透系数小于 10 <sup>-7</sup> cm/s；医疗废物暂存间地面周围设置墙裙，墙裙高度不低于 30cm，墙裙采用不小于 20cm 厚 C30 防水混凝土，并添加防渗剂，抗渗等级不小于 P8，并铺设 2mm 厚聚乙烯膜或等渗材料，确保渗透系数小于 10 <sup>-10</sup> cm/s。地面与裙脚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筑材料必须与危险废物相容。危废封闭，并设置相关标识。			项目化粪池为玻璃钢化粪池；污水处理站采用 C30 抗渗混凝土，抗渗等级 P8，抗冻等级 F200，池体外侧采用 1.2mm 水泥基渗透结晶防水涂料，20mm 厚 1:2.5 水泥砂浆保护层，渗透系数≤1.0×10 <sup>-7</sup> cm/s；医疗废物暂存间周围设有墙裙，墙裙高度约 1.2m，地面及墙裙外侧粘贴 4.0mm+3.0mm 弹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地面及墙裙采用 20cm 厚抗渗混凝土 C30，抗渗等级 P8，瓷砖饰面，渗透系数≤1.0×10 <sup>-10</sup> cm/s。地面与裙脚采用了坚固、防渗的材料，建筑材料与危险废物相容。危废封闭，并设有医疗废物标识。	符合
其他	编写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待《迁安市右岸新城污水管网工程》取得验收投入使用后，本项目才能投入使用			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备案；右岸新城污水管网已铺设并投入使用。本项目污水已排入管网。	符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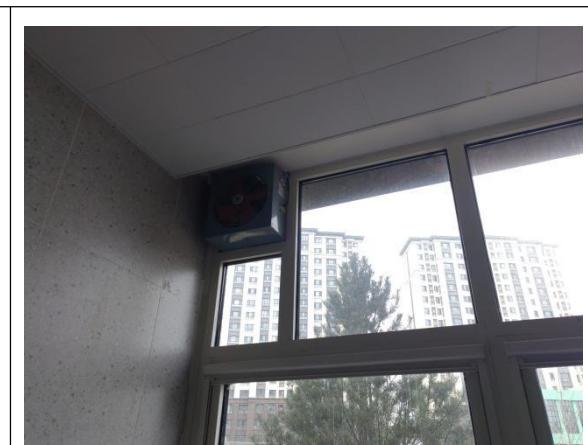
### 3、排污口标志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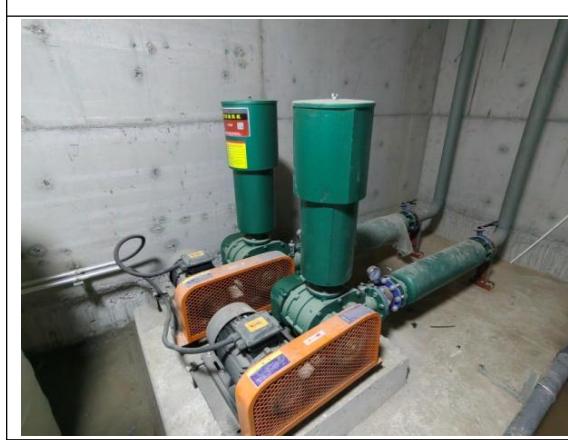


#### 4、项目主体工程及环保设施现场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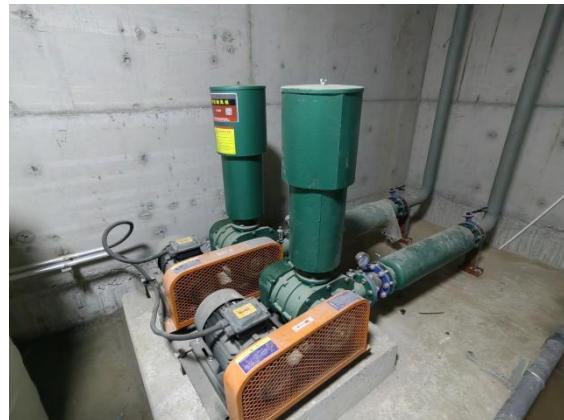
主体工程	
	
主楼	东裙楼
	
西裙楼	西裙楼

废气治理措施	
	
食堂油烟净化器	地下式污水处理站密闭

	
密闭熬药罐	煎药间换气扇

废水治理措施	
	
食堂隔油池	污水处理站
	
污水处理站设施	污水处理站设施

### 噪声治理措施



基础减振+地下隔声

### 固废治理措施



医疗废物暂存间



医疗废物分区



医疗废物分区标识



管理制度



管理台账

洗手区



生活垃圾收集箱

## 5、医疗废物处理协议及资质

合同编号：NMYF-

唐山纳美医疗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

医废处置合同

唐山市

医疗卫生单位： 迁安忠德医院

唐山纳美医疗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制

61

## 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协议书

甲方：迁安忠德医院

乙方：唐山纳美医疗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

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卫生部《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有效防止医疗废物对人体健康和生态环境产生危害，根据迁安市卫健局《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工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商定，就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医疗废物：医疗废物指医疗卫生机构在医疗、预防、保健及其他相关活动中产生的一次性医疗废物（不包含人体组织、安瓿瓶等玻璃药瓶）。

二、甲方委托乙方承担甲方所产生的医疗废物集中收集、转运和处置工作，并按照编制床位（以卫生部门颁发的经营许可证为准）按时向乙方支付处置费用。

协议有效期为 2024 年 9 月 12 日至 2026 年 9 月 11 日。

甲方编制床位 50 张，收费标准为 ■ ■ 元/床/日。

2024 年 9 月 12 日至 2025 年 9 月 11 日按 8 折 40 张床位计算，  
每 月（月/年）甲方按时向乙方支付医疗废物集中处置费用 ■ 元（大写：  
■ ■ ■ ■ ■ ■ ■）。

2025 年 9 月 12 日至 2026 年 9 月 11 日按编制 50 张床位计算，  
每 月（月/年）甲方按时向乙方支付医疗废物集中处置费用 ■ 元（大写：  
■ ■ ■ ■ ■ ■ ■）。

2/1

本合同只限签约的本卫生单位有效，不包括其附属单位及其他单位的医疗废物处置。如遇重大疫情，单独计重的医疗废物收费标准按市场实际定价收取。

每月 1-10 日甲方支付乙方医疗废物处置费。

三、本协议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四、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1、严格按照国务院《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卫生部《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及市卫健委《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工作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甲方需做好医疗废物收集、贮存、保管工作，加锁、封存，确保不散放、不流失、不扩散。

2、甲方应严格按照《医疗废物分类目录》对医疗废物实施分类管理，不得混入药物性废物、化学性废物，将医疗废物分别置于符合《医疗废物专用包装物、容器和警示的规定》的包装物和容器内。医疗废物贮存处或专用贮存箱要有明显警示标志。

3、设置符合规范要求的医疗废物暂存点，暂存点的设立要置于一层，便于乙方的收集和转运车辆的通行，并制定相关工作管理制度和工作流程。

4、选派专人负责暂存点医疗废物分类管理，做好医疗废物的交接和计量工作，并按规定将医疗废物全部移交给乙方。

5、做好暂存点医疗废物的管理，不得丢失、遗撒、泄漏，每天医疗废物运走后要对暂存点及盛放容器进行彻底消毒。

6、严禁将生活垃圾混入医疗废物中，否则乙方有权利拒绝转运。

7、如在暂存期间造成的医疗废物流失或混入生活垃圾中造成的流失，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6  
/

8、未经乙方同意擅自接收其他单位的医疗废物或自行处置医疗废物的，一切责任由甲方承担。

9、根据本协议的规定，甲方如期向乙方缴纳医疗废物的处置费，不可拖延。

#### 五、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1、乙方在 48 小时内对甲方产生的医疗废物进行收集和转运。

2、乙方使用封闭专用车辆，按双方约定的时间、地点、方式到医疗单位进行医疗废物收集和转运。

3、乙方对接收的医疗废物的包装、标识进行复核，对符合包装规定的，接收转运并开具医疗废物转移联单。如发现有撒落、与生活垃圾混装及不符合医疗废物包装规定的，乙方有权利拒绝转运。

4、按规定执行医疗废物的转移联单制度，接收方必须在转移联单上签字。

5、严格执行《医疗废物管理条例》的规定，确保医疗废物不流失、不散落，并按要求对医疗废物进行处置。

6、乙方按双方核定的床位数量或医疗废物公斤数量，向医疗卫生单位收取医疗废物处置费。

#### 六、其它事宜：

1、若国家对医疗废物的处理和物价部门对医疗废物的收费有新的规定时，乙方可以对医疗废物的收费按新规定执行。

2、乙方每次转移医疗废物的重量，由甲乙双方共同记重。以双方签字的《转移联单》为准。

3、医疗废物的处置费用由甲方按时向乙方支付，如未能及时付款，乙方

乙

有权停止对甲方医疗废物的处理。

4、乙方遇到不可预测的原因无法处置医疗废物时，另作处理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5、双方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记录和管理制度，登记材料至少保存五年。

6、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七、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章):  
安顺市忠德医院有限公司  
1302830256783

乙方(章):  
安顺市忠德医院有限公司  
合同专用章  
1302830154629

代表人(签字): 朱咏莲

代表人(签字): 孙美娟

联系电话: 1777755316

联系电话: 13333298418

2024年09月11日 朱咏莲

年 月 日

孙美娟  
2024.9.11



# 营 业 执 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283MA0D6J6E6

名 称 唐山纳美医疗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 所 迁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内万太路南侧、吉庆路东侧  
法定代表人 孙美娟  
注 册 资 本 壹仟万元整  
成 立 日 期 2019年01月15日  
营 业 期 限 2019年01月15日至 2049年01月14日  
经 营 范 围 危险废物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9年 月 日



## 6、排污登记回执

###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130283MAD9YPQE2E001W

排污单位名称：迁安市忠德医院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河北省唐山市迁安市滨河街道夕照街北侧、世纪大道西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83MAD9YPQE2E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5年11月22日

有效 期：2025年11月22日至2030年11月21日

#### 注意事项：

- 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 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 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 : 52130283MJ0B24626C001W

排污单位名称: 迁安市协和源颐养中心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迁安市新中医院南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2130283MJ0B24626C

登记类型: 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 2025年11月23日

有效 期: 2025年11月23日至2030年11月22日

### 注意事项:

- 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 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 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 7、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证

###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迁安市忠德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福增		
联系人	朱晓静		
传真	-		
地址	迁安市右岸新城，夕照街北侧，世纪大道西侧，东经 $118^{\circ} 38' 39.82''$ ，北纬 $39^{\circ} 59' 13.87''$ 。		
预案名称	迁安市忠德医院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一般[一般-大气 (Q0) +一般-水 (Q0) ]		
<p>本单位于 <u>2026</u> 年 <u>1</u> 月 <u>15</u>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p> <p>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p> <p>迁安市忠德医院有限公司 (公章) 2026 年 1 月 15 日</p>			
预案签署人	刘福增		
	报送时间	2026 年 1 月 15 日	

共两页

第壹页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	<p>1.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 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3. 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 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 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p>
备案意见	<p>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2026年1月16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唐山市生态环境局迁安市分局  2026年1月16日  1302830167255 </p>
备案编号	130283-2026-003-L
报送单位	迁安市忠德医院有限公司
受理部门 负责人	
	经办人
	

## 8、防渗证明

### 防渗证明

迁安市协和源颐养中心项目化粪池为玻璃钢化粪池；污水处理站采用 C30 抗渗混凝土，抗渗等级 P8，抗冻等级 F200，池体外侧采用 1.2mm 水泥基渗透结晶防水涂料，20mm 厚 1:2.5 水泥砂浆保护层；医疗废物暂存间周围设有墙裙，墙裙高度约 1.2m，地面及墙裙外侧粘贴 4.0mm+3.0mm 弹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地面及墙裙采用 20cm 厚抗渗混凝土 C30，抗渗等级 P8，瓷砖饰面。

特此承诺！



## 9、总量交易鉴定书

# 19 唐山市主要污染物排放权交易 鉴 证 书

TSPFQ[2019]67 号

根据《河北省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管理暂行办法》(冀政办字[2015]133 号) 等相关规定, 经审核, 本次污染物排放权交易行为符合程序, 予以鉴证。

项目名称	唐山忠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迁安市协和源颐养中心项目			
确认单编号	GGZY2019-067			
受让方	唐山忠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标的名称	化学需氧量	氨氮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转让数量(吨)	1.94	0.242	0	0
转让价格(元/吨)	4000	8000	5000	6000
合计金额(元)	9696			
大写:	玖仟陆佰玖拾陆元整			

经办人:  审核人:  负责人:   
2019年5月15日

共三联, 第一联: 企业留存

## 10、项目变动论证意见

### 唐山市忠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迁安市协和源颐养中心项目 供热制冷方式变动分析专家论证意见

#### 一、项目概况

唐山市忠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迁安市协和源颐养中心项目位于迁安市右岸新城，夕照街北侧、世纪大道西侧，该项目于2019年11月25日取得唐山市生态环境局迁安市分局的审批意见（迁环表[2019]76号），根据环评报告表及审批意见，项目供热制冷采用地源热泵机组，布置在综合楼地下一层。

#### 二、项目变动情况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取消了原环评中地源热泵机组建设，供暖、制冷由“迁安市协和源泰和园颐养中心项目-能源中心配套设施项目”负责供应。

“迁安市协和源泰和园颐养中心项目-能源中心配套设施项目”于2024年8月30日取得迁安市行政审批局备案信息，备案编号：迁行审投资备字[2024]081号。项目位于迁安市右岸新城，夕照街北侧、世纪大道西侧，泰和园小区内，建设内容主要为82台空气源热泵机组、3台制冷机组、3台冷却塔及配套设施，项目建成后为泰和园一期综合楼、泰和园二期、协和源提供冷热源。

#### 三、变动分析

1、环保手续：采用空气源热泵机组进行热力生产的项目，不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之列，按照名录中第五条“本名录未作规定的建设项目，不纳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

评价管理”，迁安市协和源泰和园颐养中心项目-能源中心配套设施项目不需开展环境影响评价。

2、环境影响：相对于原环评的地源热泵，空气能热泵能够有效减少对地下水环境的影响。能源中心室外机组配套安装消声降噪设施，唐山市怡文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2025年7月7日对机组临近的东侧9#住宅楼、南侧商业楼、北侧4#住宅楼进行了监测（唐山怡文（2025）环检第J250519号），监测结果显示，昼间噪声值在39-51dB(A)、夜间噪声值在38-44dB(A)，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一类区标准要求，能源中心对周边敏感点声环境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

#### 四、结论

按照《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项目取消建设地源热泵机组，冷热源由原环评的自建地源热泵机组变更为“迁安市协和源泰和园颐养中心项目-能源中心配套设施项目”供应不属于重大变动，不需要重新报批迁安市协和源颐养中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专家签字：



2025年12月1日



唐山市忠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迁安市协和源颐养中心项目  
供热制冷方式变动分析论证会专家签到表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或职务	专家签字
李凤彬	秦皇岛市洋河水库运行中心	高工	
张庆杰	秦皇岛市环境监控中心	正高	
丁孟云	秦皇岛市环境保护科学学会	正高	

## 11、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副 本)

1.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及其副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149号发布的《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制定。
2.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及其副本是医疗机构执业许可的法定证明。
3.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及其副本由持有者妥善保管，不得出卖、转让、出借和私自涂改。
4.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必须悬挂在医疗机构内明显处。
5. 变更登记时，由原登记机关收回、注销，并重新核发新的执业许可证。
6. 年度校验时，持证人须向相应卫生计生行政部门提交有效的执业许可证及其副本。
7. 有效期满后，持证人须凭原《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及其副本，向相应卫生计生行政部门申请换领新证。





230320341342  
有效期至2029年07月27日止

# 检验检测报告

唐瑞坤检字（环委）第 202512-047 号

委托单位：唐山忠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被检单位：迁安市协和源颐养中心

检测项目：废气、废水、噪声

项目名称：迁安市协和源颐养中心项目

唐山瑞坤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0日



**报告说明:**

- 1、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广告及商业宣传。
- 2、报告无报告编制者、审核者和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
- 3、报告无“唐山瑞坤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及其骑缝章、CMA章无效。
- 4、对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所检项目的符合性情况负责，送检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由委托方负责；对不可复现的样品，检测结果仅对采样（或检测）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
- 5、检验检测报告涂改、增删无效。
- 6、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复制或部分复制检测报告；经批准复制的报告或部分复制的报告未重新加盖“唐山瑞坤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CMA章无效。
- 7、若对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以邮戳或签收日期为准）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
- 8、除委托方特别申明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有效期的样品到期后均由本公司自行处理。



检验检测机构地址：唐山市高新区太原路西侧大庆道南侧（清华道与太原路交叉口北行 500 米）

邮政编码：063000

联系电话：0315-6888678

电子邮箱：tsrkjc@163.com

## 一、基本情况

检测性质	委托检测		
被检单位	迁安市协和源颐养中心	被检单位地址	迁安市世纪大道西侧、夕照街北侧
联系人	马宝贵	联系电话	13315505095
现场检测 (采样)时间	2025年12月22日至 2025年12月25日	现场检测 (采样)人员	张安、任兆法、周国彬、张毅
检测日期	2025年12月22日至 2025年12月29日	检测人员	穆雨君、刘华香、韩旭静、张海连、李树梅、张宇超、张超、纪秋爽、吴鹏飞、李刚
包装情况及 数量	吸收瓶*70个(含6个空白样品)、特氟龙气袋*42个(含4个空白样品)、吸收瓶*34组(含2组空白样品)、真空瓶*64个、金属滤筒*20个、玻璃瓶500mL*48个、玻璃瓶1L*20个、棕色玻璃瓶500mL*22个、棕色玻璃瓶1L*10个、无菌玻璃瓶500mL*24个	样品状态	吸收瓶、特氟龙气袋、真空瓶、金属滤筒完好无损；黄色浅色浑浊异味

## 二、检测方案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有组织废气	食堂油烟排气筒进口	油烟	5次/点/天， 检测2天
	食堂油烟净化器排放口	油烟	5次/点/天， 检测2天
		非甲烷总烃	3次/点/天， 检测2天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上风向1个点，下风向3个点)	臭气浓度	4次/点/天， 检测2天
	污水处理站周边(上风向1个点，下风向3个点)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氯气、甲烷	
废水	污水排放口	pH、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氮、粪大肠菌群、动植物油类、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总磷、沙门氏菌、志贺氏菌、挥发酚、色度、氟化物	4次/点/天， 检测2天
	消毒池出口	总余氯	
噪声	厂界四周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检测2天，昼间、 夜间各检测1次

### 三、分析方法

序号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及方法来源	检出限/最低检出质量浓度
1	油烟	《固定污染源废气 油烟和油雾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1077-2019	0.1mg/m <sup>3</sup>
2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38-2017	0.07mg/m <sup>3</sup>
3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HJ1262-2022	/
4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3-2009	0.01mg/m <sup>3</sup>
5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3.1.11.2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0.001mg/m <sup>3</sup>
6	氯气	《固定污染源 排气中氯气的测定 甲基橙分光光度法》HJ/T 30-1999	0.03mg/m <sup>3</sup>
7	甲烷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604-2017	0.06mg/m <sup>3</sup>
8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HJ 1147-2020	/
9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4mg/L
10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sub>5</sub>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0.5mg/L
11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1901-1989	/
12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0.025mg/L
13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HJ 636-2012	0.05mg/L
14	粪大肠菌群	《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HJ347.2-2018	20MPN/L
15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 637-2018	0.06mg/L
16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 637-2018	0.06mg/L
17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GB/T 7494-1987	0.05mg/L
18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GB/T 11893-1989	0.01mg/L
19	沙门氏菌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 附录 B (规范性附录) 医疗机构污水和污泥中沙门氏菌的检验方法	/
20	志贺氏菌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 附录 C (规范性附录) 医疗机构污水及污泥中志贺氏菌的检验方法	/

## 分析方法(续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及方法来源	检出限
21	挥发酚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 503-2009	0.01mg/L
22	色度	《水质 色度的测定 稀释倍数法》 HJ 1182-2021	2倍
23	氰化物	《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法》 HJ 484-2009 方法 2 异烟酸-毗唑啉酮分光光度法	0.004mg/L
24	总余氯	《水质 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 N,N-二乙基-1, 4-苯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586-2010	0.03mg/L
2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 四、检测结果

## 1、有组织废气

检测点位及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小时均值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第5次	
食堂油烟排气筒 进口 2025.12.22	排气温度	°C	35.1	35.3	35.2	35.0	35.2	35.2
	排气含湿量	%	3.20	3.22	3.20	3.22	3.20	3.21
	排气流量	m <sup>3</sup> /h	31652	32556	32384	32774	32945	32462
	油烟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3.2	4.6	3.8	4.4	3.6	3.9
	油烟排放速率	kg/h	0.101	0.150	0.123	0.144	0.119	0.127
食堂油烟净化器 排放口 2025.12.22	排气温度	°C	31.3	31.5	31.3	30.9	30.4	31.1
	排气含湿量	%	3.04	3.00	3.02	3.01	3.01	3.02
	排气流量	m <sup>3</sup> /h	29651	30404	30792	30646	31835	30666
	油烟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0.4	0.7	0.5	0.7	0.5	0.6
	油烟排放速率	kg/h	1.19×10 <sup>-2</sup>	2.13×10 <sup>-2</sup>	1.54×10 <sup>-2</sup>	2.15×10 <sup>-2</sup>	1.59×10 <sup>-2</sup>	1.72×10 <sup>-2</sup>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4.03	/	3.27	3.46	/	3.59
	非甲烷总烃 排放速率	kg/h	0.119	/	0.101	0.106	/	0.109
	油烟最低去除 效率	%	85.1					

注: 以上数据仅对本次检测负责。

## 有组织废气(续表)

检测点位及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小时均值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第5次	
食堂油烟排气筒 进口 2025.12.23	排气温度	°C	35.7	35.4	35.5	35.2	35.3	35.4
	排气含湿量	%	3.24	3.23	3.24	3.23	3.24	3.24
	排气流量	m³/h	31536	31739	31334	31175	31153	31387
	油烟实测浓度	mg/m³	3.6	4.0	4.3	3.8	3.2	3.8
	油烟排放速率	kg/h	0.114	0.127	0.135	0.118	$9.97 \times 10^{-2}$	0.119
食堂油烟净化器 排放口 2025.12.23	排气温度	°C	30.4	33.6	33.6	32.9	32.6	32.6
	排气含湿量	%	3.01	3.08	3.01	3.11	3.14	3.07
	排气流量	m³/h	28169	30465	28417	30133	29766	29390
	油烟实测浓度	mg/m³	0.4	0.6	0.4	0.4	0.3	0.4
	油烟排放速率	kg/h	$1.13 \times 10^{-2}$	$1.83 \times 10^{-2}$	$1.14 \times 10^{-2}$	$1.21 \times 10^{-2}$	$8.93 \times 10^{-3}$	$1.24 \times 10^{-2}$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³	2.95	3.26	/	3.34	/	3.18
	非甲烷总烃 排放速率	kg/h	$8.31 \times 10^{-2}$	$9.93 \times 10^{-2}$	/	0.101	/	$9.45 \times 10^{-2}$
油烟最低去除 效率			%	85.6				

注: 以上数据仅对本次检测负责。

## 2、无组织废气

检测项目及采样时间	检测点位	单位	监测结果				最大值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臭气浓度 2025.12.24	厂界上风向 0#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厂界下风向 1#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厂界下风向 2#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厂界下风向 3#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注: 以上数据仅对本次检测负责。

## 无组织废气(续表)

检测项目及采样时间	检测点位	单位	监测结果				最大值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臭气浓度 2025.12.25	厂界上风向 0#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厂界下风向 1#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厂界下风向 2#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厂界下风向 3#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氨 2025.12.22	污水处理站周 边 上风向 0#	mg/m <sup>3</sup>	0.04	0.06	0.06	0.04	0.06
	污水处理站周 边 下风向 1#	mg/m <sup>3</sup>	0.11	0.12	0.11	0.11	0.12
	污水处理站周 边 下风向 2#	mg/m <sup>3</sup>	0.13	0.15	0.13	0.12	0.15
	污水处理站周 边 下风向 3#	mg/m <sup>3</sup>	0.12	0.13	0.12	0.11	0.13
氨 2025.12.23	污水处理站周 边 上风向 0#	mg/m <sup>3</sup>	0.06	0.05	0.07	0.06	0.07
	污水处理站周 边 下风向 1#	mg/m <sup>3</sup>	0.14	0.12	0.15	0.11	0.15
	污水处理站周 边 下风向 2#	mg/m <sup>3</sup>	0.15	0.16	0.17	0.15	0.17
	污水处理站周 边 下风向 3#	mg/m <sup>3</sup>	0.13	0.15	0.13	0.13	0.15
硫化氢 2025.12.22	污水处理站周 边 上风向 0#	mg/m <sup>3</sup>	0.003	0.002	0.002	0.003	0.003
	污水处理站周 边 下风向 1#	mg/m <sup>3</sup>	0.006	0.008	0.005	0.007	0.008
	污水处理站周 边 下风向 2#	mg/m <sup>3</sup>	0.008	0.010	0.007	0.008	0.010
	污水处理站周 边 下风向 3#	mg/m <sup>3</sup>	0.007	0.005	0.007	0.009	0.009
硫化氢 2025.12.23	污水处理站周 边 上风向 0#	mg/m <sup>3</sup>	0.002	0.002	0.002	0.001	0.002
	污水处理站周 边 下风向 1#	mg/m <sup>3</sup>	0.008	0.007	0.009	0.007	0.009
	污水处理站周 边 下风向 2#	mg/m <sup>3</sup>	0.006	0.009	0.011	0.009	0.011
	污水处理站周 边 下风向 3#	mg/m <sup>3</sup>	0.007	0.008	0.006	0.007	0.008

注:以上数据仅对本次检测负责。

## 无组织废气(续表)

检测项目及采样时间	检测点位	单位	监测结果				最大值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臭气浓度 2025.12.22	污水处理站周边上风向0#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污水处理站周边下风向1#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污水处理站周边下风向2#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污水处理站周边下风向3#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臭气浓度 2025.12.23	污水处理站周边上风向0#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污水处理站周边下风向1#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污水处理站周边下风向2#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污水处理站周边下风向3#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氯气 2025.12.22	污水处理站周边上风向0#	mg/m <sup>3</sup>	0.03	0.04	0.04	0.05	0.05
	污水处理站周边下风向1#	mg/m <sup>3</sup>	0.05	0.06	0.05	0.07	0.07
	污水处理站周边下风向2#	mg/m <sup>3</sup>	0.07	0.08	0.07	0.09	0.09
	污水处理站周边下风向3#	mg/m <sup>3</sup>	0.06	0.05	0.06	0.06	0.06
氯气 2025.12.23	污水处理站周边上风向0#	mg/m <sup>3</sup>	0.04	0.03	0.04	0.04	0.04
	污水处理站周边下风向1#	mg/m <sup>3</sup>	0.06	0.05	0.06	0.05	0.06
	污水处理站周边下风向2#	mg/m <sup>3</sup>	0.07	0.06	0.09	0.08	0.09
	污水处理站周边下风向3#	mg/m <sup>3</sup>	0.05	0.05	0.07	0.06	0.07

注:以上数据仅对本次检测负责。

——本页以下空白——

## 无组织废气(续表)

检测项目及采样时间	检测点位	单位	监测结果				最大值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甲烷 2025.12.22	浓度	污水处理站周边上风向0#	mg/m <sup>3</sup>	1.83	1.89	1.90	1.80	1.90
	体积百分数		%	2.56×10 <sup>-4</sup>	2.65×10 <sup>-4</sup>	2.66×10 <sup>-4</sup>	2.52×10 <sup>-4</sup>	2.66×10 <sup>-4</sup>
	浓度	污水处理站周边下风向1#	mg/m <sup>3</sup>	2.19	1.99	2.14	2.23	2.23
	体积百分数		%	3.07×10 <sup>-4</sup>	2.79×10 <sup>-4</sup>	3.00×10 <sup>-4</sup>	3.12×10 <sup>-4</sup>	3.12×10 <sup>-4</sup>
	浓度	污水处理站周边下风向2#	mg/m <sup>3</sup>	2.11	2.02	1.98	1.98	2.11
	体积百分数		%	2.95×10 <sup>-4</sup>	2.83×10 <sup>-4</sup>	2.77×10 <sup>-4</sup>	2.77×10 <sup>-4</sup>	2.95×10 <sup>-4</sup>
	浓度	污水处理站周边下风向3#	mg/m <sup>3</sup>	2.02	2.18	2.03	2.03	2.18
	体积百分数		%	2.83×10 <sup>-4</sup>	3.05×10 <sup>-4</sup>	2.84×10 <sup>-4</sup>	2.84×10 <sup>-4</sup>	3.05×10 <sup>-4</sup>
甲烷 2025.12.23	浓度	污水处理站周边上风向0#	mg/m <sup>3</sup>	1.89	1.94	1.96	1.96	1.96
	体积百分数		%	2.65×10 <sup>-4</sup>	2.72×10 <sup>-4</sup>	2.74×10 <sup>-4</sup>	2.74×10 <sup>-4</sup>	2.74×10 <sup>-4</sup>
	浓度	污水处理站周边下风向1#	mg/m <sup>3</sup>	2.29	2.14	2.12	2.17	2.29
	体积百分数		%	3.21×10 <sup>-4</sup>	3.00×10 <sup>-4</sup>	2.97×10 <sup>-4</sup>	3.04×10 <sup>-4</sup>	3.21×10 <sup>-4</sup>
	浓度	污水处理站周边下风向2#	mg/m <sup>3</sup>	2.08	2.18	2.16	2.12	2.18
	体积百分数		%	2.91×10 <sup>-4</sup>	3.05×10 <sup>-4</sup>	3.02×10 <sup>-4</sup>	2.97×10 <sup>-4</sup>	3.05×10 <sup>-4</sup>
	浓度	污水处理站周边下风向3#	mg/m <sup>3</sup>	2.30	2.15	2.09	2.30	2.30
	体积百分数		%	3.22×10 <sup>-4</sup>	3.01×10 <sup>-4</sup>	2.93×10 <sup>-4</sup>	3.22×10 <sup>-4</sup>	3.22×10 <sup>-4</sup>

注:以上数据仅对本次检测负责。

——本页以下空白——

### 3、废水

检测点位及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平均值/范围值
污水排放口 2025.12.22	pH	/	7.8 (7.6°C)	7.8 (7.9°C)	7.9 (7.7°C)	7.8 (7.4°C)	7.8~7.9 (7.4°C~7.9°C)
	化学需氧量	mg/L	197	178	188	184	187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58.3	60.3	61.4	68.4	62.1
	悬浮物	mg/L	15	14	14	16	15
	氨氮	mg/L	7.32	7.03	7.56	7.24	7.29
	总氮	mg/L	42.4	40.8	38.5	39.5	40.3
	粪大肠菌群	MPN/L	6.2×10 <sup>2</sup>	8.4×10 <sup>2</sup>	7.0×10 <sup>2</sup>	4.7×10 <sup>2</sup>	6.6×10 <sup>2</sup>
	动植物油类	mg/L	0.26	0.35	0.20	0.35	0.29
	石油类	mg/L	0.20	0.18	0.24	0.15	0.19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268	0.346	0.308	0.342	0.316
	总磷	mg/L	1.81	1.91	1.96	2.00	1.92
	沙门氏菌	-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志贺氏菌	-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挥发酚	mg/L	0.01L	0.01L	0.01L	0.01L	0.01L
消毒池出口 2025.12.22	色度	倍	20/黄色浅色浑浊 (pH:7.8)	20/黄色浅色浑浊 (pH:7.8)	20/黄色浅色浑浊 (pH:7.9)	20/黄色浅色浑浊 (pH:7.8)	20/黄色浅色浑浊 (pH:7.8~7.9)
	氰化物	mg/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注：“L”表示未检出或低于方法检出限；以上数据仅对本次检测负责。							

## 废水(续表)

检测点位及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平均值/范围值
污水排放口 2025.12.23	pH	/	7.4 (1.4°C)	7.6 (1.8°C)	7.7 (2.1°C)	7.8 (2.3°C)	7.4~7.8 (1.4°C~2.3°C)
	化学需氧量	mg/L	202	210	214	197	206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60.4	52.4	58.2	54.2	56.3
	悬浮物	mg/L	14	14	15	13	14
	氨氮	mg/L	8.35	8.54	8.03	8.16	8.27
	总氮	mg/L	39.8	38.9	41.6	40.1	40.1
	粪大肠菌群	MPN/L	6.4×10 <sup>2</sup>	4.4×10 <sup>2</sup>	3.8×10 <sup>2</sup>	3.2×10 <sup>2</sup>	4.4×10 <sup>2</sup>
	动植物油类	mg/L	0.36	0.26	0.45	0.24	0.33
	石油类	mg/L	0.18	0.26	0.11	0.25	0.2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315	0.282	0.326	0.267	0.298
	总磷	mg/L	1.71	1.89	1.76	1.80	1.79
	沙门氏菌	-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志贺氏菌	-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消毒池出口 2025.12.23	挥发酚	mg/L	0.01L	0.01L	0.01L	0.01L	0.01L
	色度	倍	20/黄色浅色浑浊 (pH:7.4)	20/黄色浅色浑浊 (pH:7.6)	20/黄色浅色浑浊 (pH:7.7)	20/黄色浅色浑浊 (pH:7.8)	20/黄色浅色浑浊 (pH:7.4~7.8)
	氰化物	mg/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消毒池出口 2025.12.23	总余氯	mg/L	2.51	2.29	2.42	2.58	2.45
注:“L”表示未检出或低于方法检出限;以上数据仅对本次检测负责。							

#### 4、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时段	点位	1#东厂界 [dB(A)]	2#南厂界 [dB(A)]	3#西厂界 [dB(A)]	4#北厂界 [dB(A)]
	昼间： 15:00~16:10	55	51	49	48
2025.12.22	夜间： 22:43~23:46	54	48	49	44
	主要声源	污水处理站风机以及区域内车辆人员等			
注：1#点位昼间20min车流量：小型车57辆、中型车21辆、大型车0辆；夜间20min车流量：小型车18辆、中型车7辆、大型车0辆；以上数据仅对本次检测负责。					
2025.12.23	昼间： 13:42~14:57	57	57	52	46
	夜间： 22:02~23:17	51	46	46	43
主要声源	污水处理站院内人员车辆等				
注：1#点位昼间20min车流量：小型车64辆、中型车26辆、大型车0辆；夜间20min车流量：小型车37辆、中型车19辆、大型车0辆；以上数据仅对本次检测负责。					

#### 五、质量控制与保障

##### 1、检测分析方法

表5-1 检测分析方法、使用仪器名称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检测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仪器名称及型号
1	油烟	《固定污染源废气 油烟和油雾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1077-2019	ZR-3260型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TRKYQ-120-1、3) JLBG-121U红外分光测油仪 (TRKYQ-041)
2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38-2017	ZR-3260型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TRKYQ-120-3) HN-1000真空气体采样箱 (TRKYQ-068-17) GC-6890A气相色谱仪 (TRKYQ-057-1)
3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HJ1262-2022	FYF-1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 (TRKYQ-069-1) DYM3空盒气压表 (TRKYQ-007-8)
4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3-2009	崂应2050环境空气综合采样器 (TRKYQ-075-1~3) ZR-3500大气采样器 (TRKYQ-121-3) FYF-1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 (TRKYQ-069-1) DYM3空盒气压表 (TRKYQ-007-8) T6新世纪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RKYQ-055-2)

表 5-1 检测分析方法、使用仪器名称一览表 (续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检测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仪器名称及型号
5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3.1.11.2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崂应2050环境空气综合采样器 (TRKYQ-075-1~3) ZR-3500 大气采样器 (TRKYQ-121-3) FYF-1 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 (TRKYQ-069-1) DYM3 空盒气压表 (TRKYQ-007-8) 721G 可见分光光度计 (TRKYQ-053-2)
6	氯气	《固定污染源 排气中氯气的测定 甲基橙分光光度法》HJ/T 30-1999	ZR-3923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TRKYQ-075-9~12) FYF-1 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 (TRKYQ-069-1) DYM3 空盒气压表 (TRKYQ-007-8) 721 可见分光光度计 (TRKYQ-053)
7	甲烷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604-2017	HN-6000X 真空气体采样箱 (TRKYQ-068-12) HN-1000 真空气体采样箱 (TRKYQ-068-14、16、17) FYF-1 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 (TRKYQ-069-1) DYM3 空盒气压表 (TRKYQ-007-8) GC-6890A 气相色谱仪 (TRKYQ-057-1)
8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HJ 1147-2020	PHBJ-260F 便携式 pH 计 (TRKYQ-082-3) PHS-3E pH 计 (TRKYQ-018-3)
9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
10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sub>5</sub>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JPB-607A 便携式溶解氧测定仪 (TRKYQ-045) BJPX-I-400 生化培养箱 (TRKYQ-170)
11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1901-1989	101-3B 电热鼓风干燥箱 (TRKYQ-060-2) FA2204B 电子天平 (TRKYQ-016-2)

表 5-1 检测分析方法、使用仪器名称一览表 (续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检测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仪器名称及型号
12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T6 新世纪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RKYQ-055-2)
13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HJ 636-2012	T6 新世纪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RKYQ-055)
14	粪大肠菌群	《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HJ347.2-2018	DH-600A 电热恒温培养箱 (TRKYQ-020-2) DH-600AS 电热恒温培养箱 (TRKYQ-020-3)
15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 637-2018	JLBG-121U 红外分光测油仪 (TRKYQ-041)
16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 637-2018	JLBG-121U 红外分光测油仪 (TRKYQ-041)
17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GB/T 7494-1987	721G 可见分光光度计 (TRKYQ-053-2)
18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GB/T 11893-1989	721G 可见分光光度计 (TRKYQ-053-2)
19	沙门氏菌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 附录 B(规范性附录) 医疗机构污水和污泥中沙门氏菌的检验方法	MJ-150 霉菌培养箱 (TRKYQ-021-3)
20	志贺氏菌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 附录 C(规范性附录) 医疗机构污水及污泥中志贺氏菌的检验方法	MJ-150 霉菌培养箱 (TRKYQ-021-3)
21	挥发酚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HJ 503-2009	721 可见分光光度计 (TRKYQ-053)
22	色度	《水质 色度的测定 稀释倍数法》HJ 1182-2021	/
23	氰化物	《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法》HJ 484-2009 方法 2 异烟酸-毗唑啉酮分光光度法	721G 可见分光光度计 (TRKYQ-053-2)
24	总余氯	《水质 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 N,N-二乙基-1,4-苯二胺分光光度法》HJ 586-2010	T6 新世纪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RKYQ-055-2)
2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FYF-1 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 (TRKYQ-069-1)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TRKYQ-004-4) AWA6022A 声校准器 (TRKYQ-005-3)

## 2、人员资质

表 5-2 检测人员资质一览表

序号	姓名	上岗证编号
1	张安	TRKJR-127
2	任兆法	TRKJR-96
3	周国彬	TRKJR-108
4	张毅	TRKJR-119
5	穆雨君	TRKJR-72
6	刘华香	TRKJR-45
7	韩旭静	TRKJR-97
8	张海连	TRKJR-82
9	张宇超	TRKJR-76
10	李树梅	TRKJR-25
11	吴鹏飞	TRKJR-50
12	纪秋爽	TRKJR-118
13	张超	TRKJR-121
14	李刚	TRKJR-80

## 3、仪器设备

表 5-3 仪器使用情况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公司编号	设备状态
1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 型	TRKYQ-120-1、3	正常
2	红外分光测油仪	JLBG-121U	TRKYQ-041	正常
3	气相色谱仪	GC-6890A	TRKYQ-057-1	正常
4	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	FYF-1	TRKYQ-069-1	正常
5	空盒气压表	DYM3	TRKYQ-007-8	正常

表 5-3 仪器使用情况 (续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公司编号	设备状态
6	环境空气综合采样器	崂应 2050	TRKYQ-075-1~3	正常
7	大气采样器	ZR-3500	TRKYQ-121-3	正常
8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TRKYQ-055-2	正常
9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1G	TRKYQ-053-2	正常
10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3	TRKYQ-075-9~12	正常
11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1	TRKYQ-053	正常
12	真空气体采样箱	HN-6000X	TRKYQ-068-12	正常
13	真空气体采样箱	HN-1000	TRKYQ-068-14、16、17	正常
14	便携式 pH 计	PHBJ-260F	TRKYQ-082-3	正常
15	pH 计	PHS-3E	TRKYQ-018-3	正常
16	便携式溶解氧测定仪	JPB-607A	TRKYQ-045	正常
17	生化培养箱	BJPX-I-400	TRKYQ-170	正常
18	电热鼓风干燥箱	101-3B	TRKYQ-060-2	正常
19	电子天平	FA2204B	TRKYQ-016-2	正常
2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TRKYQ-055	正常
21	电热恒温培养箱	DH-600A	TRKYQ-020-2	正常
22	电热恒温培养箱	DH-600AS	TRKYQ-020-3	正常
23	霉菌培养箱	MJ-150	TRKYQ-021-3	正常
24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TRKYQ-004-4	正常
25	声校准器	AWA6022A	TRKYQ-005-3	正常

#### 4、样品管理

严格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有关环境检测质量保证的要求进行样品采集、保存、分析等，全程进行质量控制。

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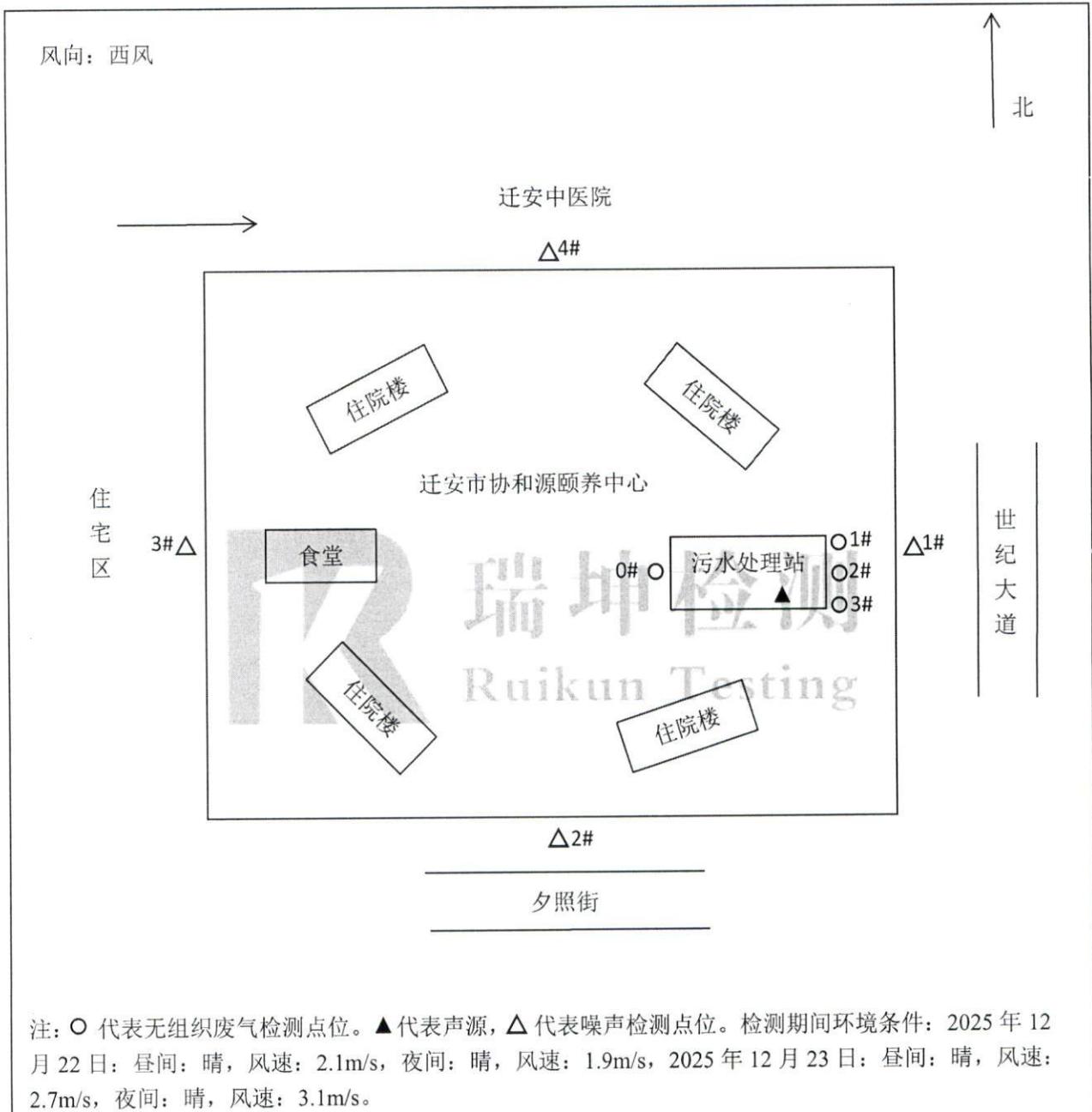


图1：无组织废气及噪声检测点位图

——本页以下空白——

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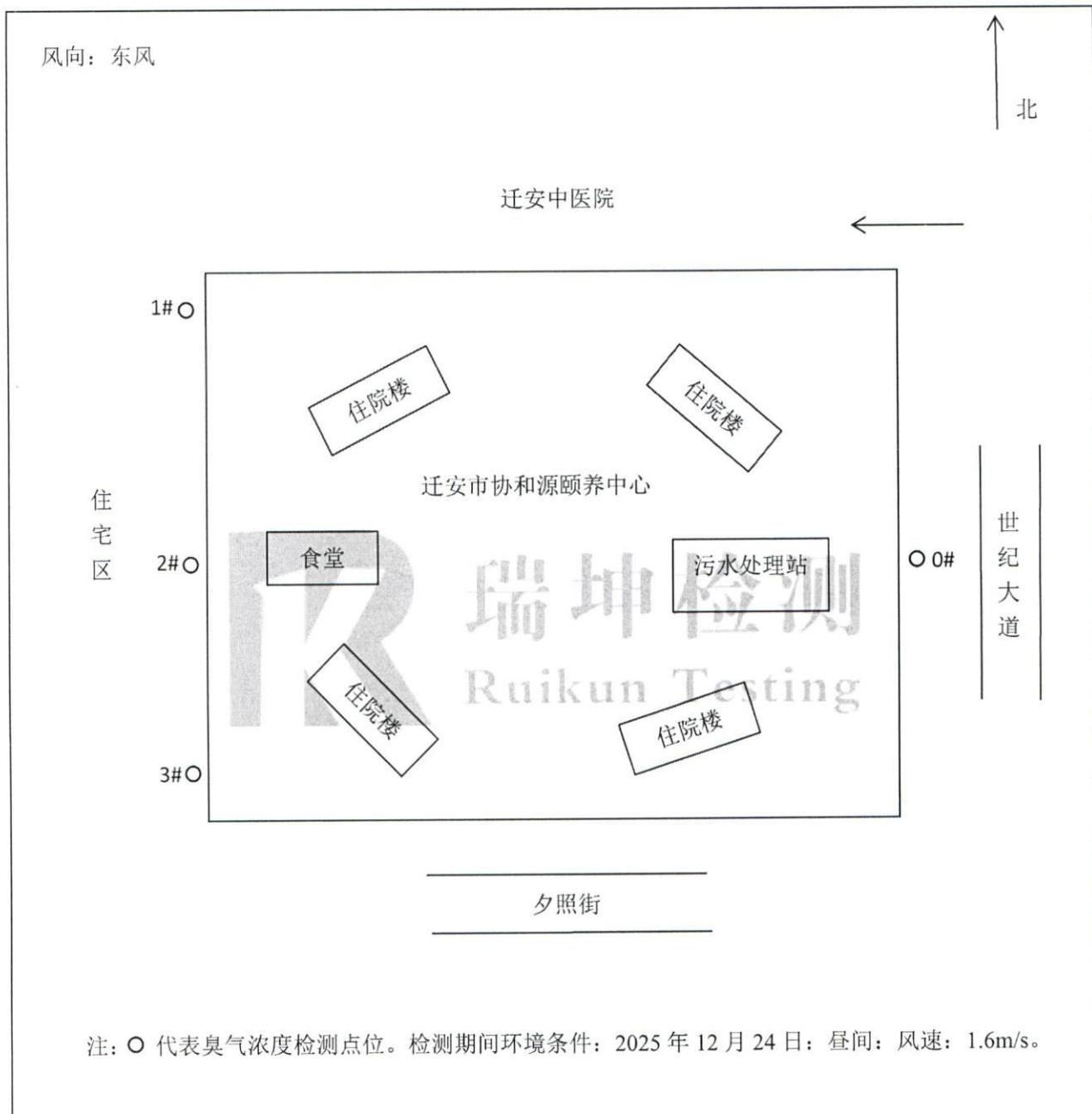


图2：臭气浓度检测点位图

——本页以下空白——

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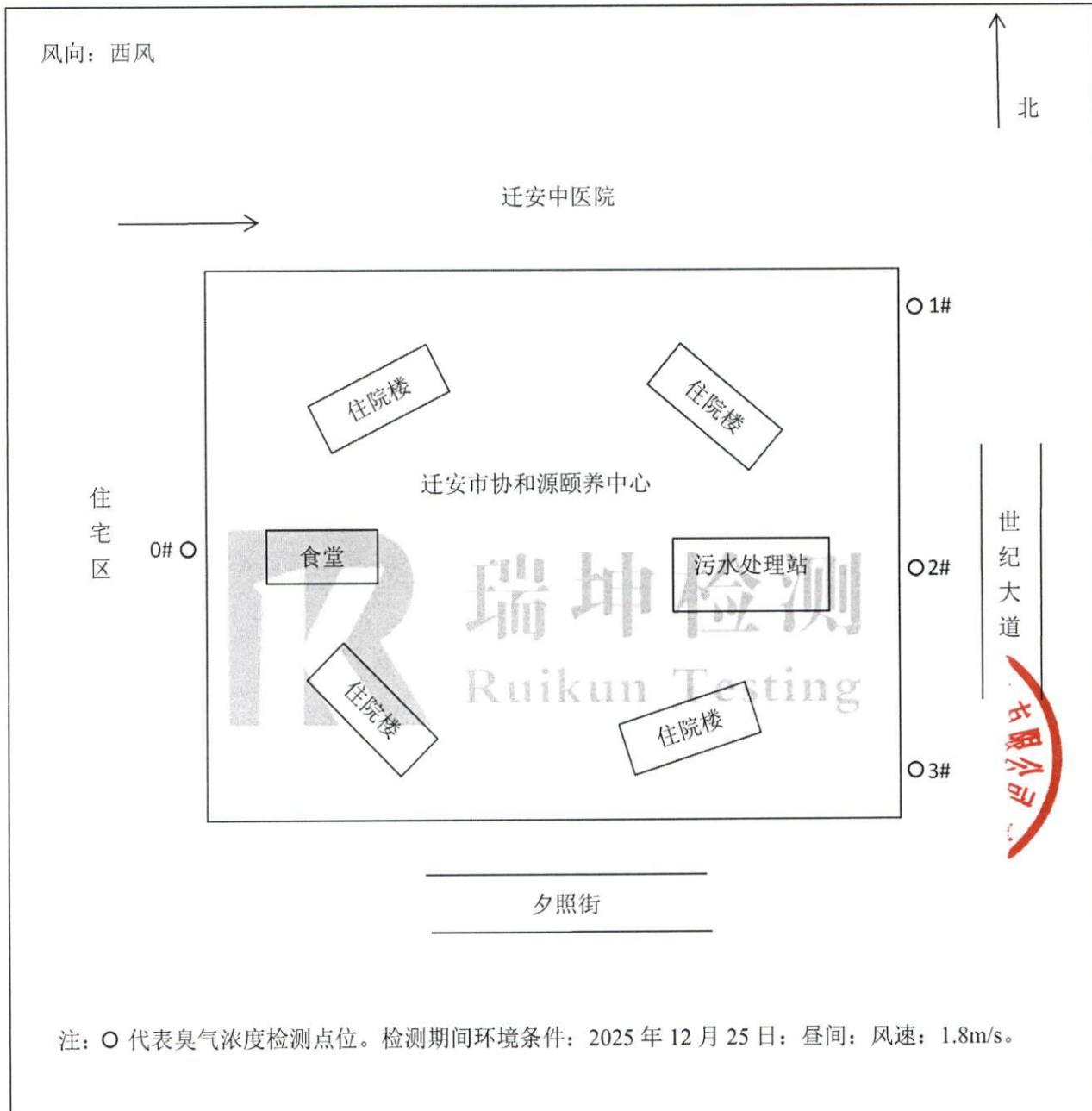


图3：臭气浓度检测点位图

——报告结束——

报告编写: 孙少华 审核: 张永碧 签发:

签发日期: 2025年12月25日



附件：

表 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检测点位及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小时均值	排放限值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第5次									
食堂油烟排气筒进口 2025.12.22	排气温度	°C	35.1	35.3	35.2	35.0	35.2	35.2	/							
	排气含湿量	%	3.20	3.22	3.20	3.22	3.20	3.21								
	排气流量	m <sup>3</sup> /h	31652	32556	32384	32774	32945	32462								
	油烟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3.2	4.6	3.8	4.4	3.6	3.9								
	油烟排放速率	kg/h	0.101	0.150	0.123	0.144	0.119	0.127								
食堂油烟净化器排放口 2025.12.22	排气温度	°C	31.3	31.5	31.3	30.9	30.4	31.1	/							
	排气含湿量	%	3.04	3.00	3.02	3.01	3.01	3.02								
	排气流量	m <sup>3</sup> /h	29651	30404	30792	30646	31835	30666								
	油烟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0.4	0.7	0.5	0.7	0.5	0.6								
	油烟排放速率	kg/h	1.19×10 <sup>-2</sup>	2.13×10 <sup>-2</sup>	1.54×10 <sup>-2</sup>	2.15×10 <sup>-2</sup>	1.59×10 <sup>-2</sup>	1.72×10 <sup>-2</sup>	/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4.03	/	3.27	3.46	/	3.59	10.0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119	/	0.101	0.106	/	0.109	/							
	油烟最低去除效率	%	85.1						85							
食堂油烟排气筒进口 2025.12.23	排气温度	°C	35.7	35.4	35.5	35.2	35.3	35.4	/							
	排气含湿量	%	3.24	3.23	3.24	3.23	3.24	3.24								
	排气流量	m <sup>3</sup> /h	31536	31739	31334	31175	31153	31387								
	油烟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3.6	4.0	4.3	3.8	3.2	3.8								
	油烟排放速率	kg/h	0.114	0.127	0.135	0.118	9.97×10 <sup>-2</sup>	0.119								
食堂油烟净化器排放口 2025.12.23	排气温度	°C	30.4	33.6	33.6	32.9	32.6	32.6	/							
	排气含湿量	%	3.01	3.08	3.01	3.11	3.14	3.07								
	排气流量	m <sup>3</sup> /h	28169	30465	28417	30133	29766	29390								
	油烟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0.4	0.6	0.4	0.4	0.3	0.4								
	油烟排放速率	kg/h	1.13×10 <sup>-2</sup>	1.83×10 <sup>-2</sup>	1.14×10 <sup>-2</sup>	1.21×10 <sup>-2</sup>	8.93×10 <sup>-3</sup>	1.24×10 <sup>-2</sup>	/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2.95	3.26	/	3.34	/	3.18	10.0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8.31×10 <sup>-3</sup>	9.93×10 <sup>-3</sup>	/	0.101	/	9.45×10 <sup>-2</sup>	/							
	油烟最低去除效率	%	85.6						85							
执行标准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大型标准及《餐饮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5808-2023)															
注：以上数据仅对本次检测负责。																



表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检测项目及采样时间	检测点位	单位	监测结果				最大值	排放限值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臭气浓度 2025.12.24	厂界上风向 0#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20
	厂界下风向 1#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厂界下风向 2#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厂界下风向 3#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臭气浓度 2025.12.25	厂界上风向 0#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20
	厂界下风向 1#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厂界下风向 2#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厂界下风向 3#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执行标准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氨 2025.12.22	污水处理站周 边上风向 0#	mg/m <sup>3</sup>	0.04	0.06	0.06	0.04	0.06	1.0
	污水处理站周 边下风向 1#	mg/m <sup>3</sup>	0.11	0.12	0.11	0.11	0.12	
	污水处理站周 边下风向 2#	mg/m <sup>3</sup>	0.13	0.15	0.13	0.12	0.15	
	污水处理站周 边下风向 3#	mg/m <sup>3</sup>	0.12	0.13	0.12	0.11	0.13	
氨 2025.12.23	污水处理站周 边上风向 0#	mg/m <sup>3</sup>	0.06	0.05	0.07	0.06	0.07	1.0
	污水处理站周 边下风向 1#	mg/m <sup>3</sup>	0.14	0.12	0.15	0.11	0.15	
	污水处理站周 边下风向 2#	mg/m <sup>3</sup>	0.15	0.16	0.17	0.15	0.17	
	污水处理站周 边下风向 3#	mg/m <sup>3</sup>	0.13	0.15	0.13	0.13	0.15	
硫化氢 2025.12.22	污水处理站周 边上风向 0#	mg/m <sup>3</sup>	0.003	0.002	0.002	0.003	0.003	0.03
	污水处理站周 边下风向 1#	mg/m <sup>3</sup>	0.006	0.008	0.005	0.007	0.008	
	污水处理站周 边下风向 2#	mg/m <sup>3</sup>	0.008	0.010	0.007	0.008	0.010	
	污水处理站周 边下风向 3#	mg/m <sup>3</sup>	0.007	0.005	0.007	0.009	0.009	



硫化氢 2025.12.23	污水处理站周 边上风向 0#	mg/m <sup>3</sup>	0.002	0.002	0.002	0.001	0.002	0.03	
	污水处理站周 边下风向 1#	mg/m <sup>3</sup>	0.008	0.007	0.009	0.007	0.009		
	污水处理站周 边下风向 2#	mg/m <sup>3</sup>	0.006	0.009	0.011	0.009	0.011		
	污水处理站周 边下风向 3#	mg/m <sup>3</sup>	0.007	0.008	0.006	0.007	0.008		
臭气浓度 2025.12.22	污水处理站周 边上风向 0#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10	
	污水处理站周 边下风向 1#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污水处理站周 边下风向 2#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污水处理站周 边下风向 3#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臭气浓度 2025.12.23	污水处理站周 边上风向 0#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10	
	污水处理站周 边下风向 1#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污水处理站周 边下风向 2#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污水处理站周 边下风向 3#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氯气 2025.12.22	污水处理站周 边上风向 0#	mg/m <sup>3</sup>	0.03	0.04	0.04	0.05	0.05	0.1	
	污水处理站周 边下风向 1#	mg/m <sup>3</sup>	0.05	0.06	0.05	0.07	0.07		
	污水处理站周 边下风向 2#	mg/m <sup>3</sup>	0.07	0.08	0.07	0.09	0.09		
	污水处理站周 边下风向 3#	mg/m <sup>3</sup>	0.06	0.05	0.06	0.06	0.06		
氯气 2025.12.23	污水处理站周 边上风向 0#	mg/m <sup>3</sup>	0.04	0.03	0.04	0.04	0.04	0.1	
	污水处理站周 边下风向 1#	mg/m <sup>3</sup>	0.06	0.05	0.06	0.05	0.06		
	污水处理站周 边下风向 2#	mg/m <sup>3</sup>	0.07	0.06	0.09	0.08	0.09		
	污水处理站周 边下风向 3#	mg/m <sup>3</sup>	0.05	0.05	0.07	0.06	0.07		
执行标准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注: 以上数据仅对本次检测负责。									



表 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续表)

检测项目及采样时间	检测点位	单位	监测结果				最大值	排放限值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甲烷 2025.12.22	浓度	污水处理站周边上风向 0#	mg/m <sup>3</sup>	1.83	1.89	1.90	1.80	1.90 /
	体积百分数		%	2.56×10 <sup>-4</sup>	2.65×10 <sup>-4</sup>	2.66×10 <sup>-4</sup>	2.52×10 <sup>-4</sup>	2.66×10 <sup>-4</sup> 1
	浓度	污水处理站周边下风向 1#	mg/m <sup>3</sup>	2.19	1.99	2.14	2.23	2.23 /
	体积百分数		%	3.07×10 <sup>-4</sup>	2.79×10 <sup>-4</sup>	3.00×10 <sup>-4</sup>	3.12×10 <sup>-4</sup>	3.12×10 <sup>-4</sup> 1
	浓度	污水处理站周边下风向 2#	mg/m <sup>3</sup>	2.11	2.02	1.98	1.98	2.11 /
	体积百分数		%	2.95×10 <sup>-4</sup>	2.83×10 <sup>-4</sup>	2.77×10 <sup>-4</sup>	2.77×10 <sup>-4</sup>	2.95×10 <sup>-4</sup> 1
	浓度	污水处理站周边下风向 3#	mg/m <sup>3</sup>	2.02	2.18	2.03	2.03	2.18 /
	体积百分数		%	2.83×10 <sup>-4</sup>	3.05×10 <sup>-4</sup>	2.84×10 <sup>-4</sup>	2.84×10 <sup>-4</sup>	3.05×10 <sup>-4</sup> 1
甲烷 2025.12.23	浓度	污水处理站周边上风向 0#	mg/m <sup>3</sup>	1.89	1.94	1.96	1.96	1.96 /
	体积百分数		%	2.65×10 <sup>-4</sup>	2.72×10 <sup>-4</sup>	2.74×10 <sup>-4</sup>	2.74×10 <sup>-4</sup>	2.74×10 <sup>-4</sup> 1
	浓度	污水处理站周边下风向 1#	mg/m <sup>3</sup>	2.29	2.14	2.12	2.17	2.29 /
	体积百分数		%	3.21×10 <sup>-4</sup>	3.00×10 <sup>-4</sup>	2.97×10 <sup>-4</sup>	3.04×10 <sup>-4</sup>	3.21×10 <sup>-4</sup> 1
	浓度	污水处理站周边下风向 2#	mg/m <sup>3</sup>	2.08	2.18	2.16	2.12	2.18 /
	体积百分数		%	2.91×10 <sup>-4</sup>	3.05×10 <sup>-4</sup>	3.02×10 <sup>-4</sup>	2.97×10 <sup>-4</sup>	3.05×10 <sup>-4</sup> 1
	浓度	污水处理站周边下风向 3#	mg/m <sup>3</sup>	2.30	2.15	2.09	2.30	2.30 /
	体积百分数		%	3.22×10 <sup>-4</sup>	3.01×10 <sup>-4</sup> (2.93×10 <sup>-4</sup> )	3.22×10 <sup>-4</sup>	3.22×10 <sup>-4</sup>	3.22×10 <sup>-4</sup> 1
执行标准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						
注: 以上数据仅对本次检测负责。								

——本页以下空白



表 3 废水检测结果表

检测点位及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排放限值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平均值/范围值	
污水排放口 2025.12.22	pH	/	7.8 (7.6°C)	7.8 (7.9°C)	7.9 (7.7°C)	7.8 (7.4°C)	7.8~7.9 (7.4°C~7.9°C)	6~9
	化学需氧量	mg/L	197	178	188	184	187	250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58.3	60.3	61.4	68.4	62.1	100
	悬浮物	mg/L	15	14	14	16	15	60
	氨氮	mg/L	7.32	7.03	7.56	7.24	7.29	35
	总氮	mg/L	42.4	40.8	38.5	39.5	40.3	45
	粪大肠菌群	MPN/L	6.2×10 <sup>2</sup>	8.4×10 <sup>2</sup>	7.0×10 <sup>2</sup>	4.7×10 <sup>2</sup>	6.6×10 <sup>2</sup>	5000
	动植物油类	mg/L	0.26	0.35	0.20	0.35	0.29	20
	石油类	mg/L	0.20	0.18	0.24	0.15	0.19	2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268	0.346	0.308	0.342	0.316	10
	总磷	mg/L	1.81	1.91	1.96	2.00	1.92	4
	沙门氏菌	-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
	志贺氏菌	-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
	挥发酚	mg/L	0.01L	0.01L	0.01L	0.01L	0.01L	1.0
消毒池出口 2025.12.22	色度	倍	20/黄色浅色浑浊 (pH:7.8)	20/黄色浅色浑浊 (pH:7.8)	20/黄色浅色浑浊 (pH:7.9)	20/黄色浅色浑浊 (pH:7.8)	20/黄色浅色浑浊 (pH:7.8~7.9)	-
	氰化物	mg/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5
	总余氯	mg/L	2.40	2.32	2.51	2.25	2.37	2-8
	pH	/	7.4 (1.4°C)	7.6 (1.8°C)	7.7 (2.1°C)	7.8 (2.3°C)	7.4~7.8 (1.4°C~2.3°C)	6~9
污水排放口 2025.12.23	化学需氧量	mg/L	202	210	214	197	206	250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60.4	52.4	58.2	54.2	56.3	100
	悬浮物	mg/L	14	14	15	13	14	60

	氨氮	mg/L	8.35	8.54	8.03	8.16	8.27	35
	总氮	mg/L	39.8	38.9	41.6	40.1	40.1	45
	粪大肠菌群	MPN/L	$6.4 \times 10^2$	$4.4 \times 10^2$	$3.8 \times 10^2$	$3.2 \times 10^2$	$4.4 \times 10^2$	5000
	动植物油类	mg/L	0.36	0.26	0.45	0.24	0.33	20
	石油类	mg/L	0.18	0.26	0.11	0.25	0.20	2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315	0.282	0.326	0.267	0.298	10
	总磷	mg/L	1.71	1.89	1.76	1.80	1.79	4
	沙门氏菌	-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
	志贺氏菌	-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
	挥发酚	mg/L	0.01L	0.01L	0.01L	0.01L	0.01L	1.0
	色度	倍	20/黄色浅色浑浊 (pH:7.4)	20/黄色浅色浑浊 (pH:7.6)	20/黄色浅色浑浊 (pH:7.7)	20/黄色浅色浑浊 (pH:7.8)	20/黄色浅色浑浊 (pH:7.4~7.8)	-
	氰化物	mg/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5
消毒池出口 2025.12.23	总余氯	mg/L	2.51	2.29	2.42	2.58	2.45	2-8
执行标准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3) 同时满足西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本页以下空白  
检验检测专用章

表 4 噪声检测结果表

时段	点位	1#东厂界 [dB(A)]	2#南厂界 [dB(A)]	3#西厂界 [dB(A)]	4#北厂界 [dB(A)]	排放限值 [dB(A)]		
						北厂界	西南 厂界	东厂界
2025.12.22	昼间： 15:00~16:10	55	51	49	48	55	60	70
	夜间： 22:43~23:46	54	48	49	44	45	50	55
主要声源	污水处理站风机以及区域内车辆人员等							
注：1#点位昼间 20min 车流量：小型车 57 辆、中型车 21 辆、大型车 0 辆；夜间 20min 车流量：小型车 18 辆、中型车 7 辆、大型车 0 辆；以上数据仅对本次检测负责。								
2025.12.23	昼间： 13:42~14:57	57	57	52	46	55	60	70
	夜间： 22:02~23:17	51	46	46	43	45	50	55
主要声源	污水处理站院内人员车辆等							
注：1#点位昼间 20min 车流量：小型车 64 辆、中型车 26 辆、大型车 0 辆；夜间 20min 车流量：小型车 37 辆、中型车 19 辆、大型车 0 辆；以上数据仅对本次检测负责。								
执行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 迁安市协和源颐养中心项目 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年1月17日，唐山忠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根据《迁安市协和源颐养中心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 (1) 项目名称：迁安市协和源颐养中心项目。
- (2) 建设单位：唐山忠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3) 建设性质：新建。
- (4) 建设地点：迁安市滨河街道夕照街北侧、世纪大道西侧。
- (5) 建设规模：环评中医疗部分设计床位数为200张，养老部分设计床位数600张；项目目前医疗部分实际设床位数为50张，养老部分设床位数600张。
- (6) 建设内容：项目新建综合楼（包括主楼和东区、西区裙楼）一座，污水处理站一座以及相应配套设施。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及审批情况：2019年11月，唐山忠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委托唐山立业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迁安市协和源颐养中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年11月25日，唐山市生态环境局迁安市分局出具了审批意见（迁环表[2019]76号）。项目由养老部分和医疗部分组成，医疗部分设计规模为200张床位，养老部分设计600张床位。

项目医疗部分实际进行分阶段设置床位，目前医疗部分实际设置床位50张，已取得迁安市行政审批局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医疗部分由迁安市忠德医院有限公司管理，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130283MAD9YPQE2E001W；养老部分设床位数600张，养老部分由迁安市协和源颐养中心管理，排污登记回执编号：52130283MJ0B24626C001W。

#### (三)投资情况

验收工作组签名：



项目实际总投资 63432 万元, 环保投资 122.64 万元, 占总投资的比例为 0.19%。

####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医疗及养老实际设置的床位及项目配套设施等。

### 二、工程变动情况

1、环评内容为在地下一层设置地源热泵机组, 项目实施过程中地源热泵机组取消, 供暖及制冷依托迁安市协和源泰和园颐养中心-能源中心配套设施项目 (迁行审投资备字[2024]081 号) ;

2、环评内容污水处理工艺为“化粪池-调节池-接触消毒 (二氧化氯法)”, 实际建设过程中污水处理工艺进行优化, 改为“化粪池-格栅渠-调节池-水解酸化池-接触氧化池-MBR 池-接触消毒 (次氯酸钠法)”工艺;

3、环评内容为养老部分生活污水、医院废水和食堂废水进入医院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 因养老部分生活污水和食堂废水水质简单,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养老部分生活污水一并进入化粪池预处理; 医院废水排入医院污水处理站处理; 经处理后的养老部分生活污水、食堂废水和医院废水一并外排市政管网, 最终进入西区污水处理厂处置。经检测, 污水排口污染物满足达标。

4、项目医疗废物暂存间位置由项目西北侧调整为东北侧, 各科室、病房、养老房间的楼层位置等进行调整。

参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 (试行)》的通知 (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 以上变化不属于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 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养老部分生活污水、医院废水和食堂废水。

项目建设污水处理站 1 座, 工艺为“化粪池-格栅渠-调节池-水解酸化池-接触氧化池-MBR 池-接触消毒”工艺, 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能力 150m<sup>3</sup>/d, 医院废水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养老部分生活污水一并进入化粪池,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与处理后的医疗废水一并外排市政污水管网, 最终排入西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 (二) 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食堂油烟、煎药室废气、污水处理站臭气。

1、项目食堂灶台上方设有高效油烟净化器, 产生的油烟经高效油烟净化器净

验收工作组签名:

李彦军  
王海峰  
孙立生  
孙文静  
南洪悦  
徐海玲

化处理后在屋顶排放；

2、中药煎制设备为密闭熬药罐，在使用过程中逸散的中药气味极少，由中药房的通风口排放；

3、项目污水处理站加盖密封。

### （三）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源为污水处理站泵类等，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封闭泵房隔声、基础减振等措施。

### （四）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为生活垃圾、中药渣、医疗废物、污水处理站污泥。

生活垃圾、中药渣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置；项目建设 20m<sup>2</sup> 的医疗废物暂存间 1 座，医疗废物产生后在医疗废物暂存间暂存，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污水处理站污泥目前未产生，待产生后按照相关规定处置。

### （五）其他

1、防渗措施：项目化粪池为玻璃钢化粪池；污水处理站采用 C30 抗渗混凝土，抗渗等级 P8，抗冻等级 F200，池体外侧采用 1.2mm 水泥基渗透结晶防水涂料，20mm 厚 1:2.5 水泥砂浆保护层，渗透系数 $\leq 1.0 \times 10^{-7}$ cm/s；医疗废物暂存间周围设有墙裙，墙裙高度约 1.2m，地面及墙裙外侧粘贴 4.0mm+3.0mm 弹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地面及墙裙采用 20cm 厚抗渗混凝土 C30，抗渗等级 P8，瓷砖饰面，渗透系数 $\leq 1.0 \times 10^{-10}$ cm/s。

2、环境风险防范设施：项目化粪池、污水处理站、医疗废物暂存间已采取防渗措施。医疗废物暂存间设置紫外线消毒灯；项目配备有干粉灭火器、播音器、防护服、消防桶、消防栓、防毒面具等应急设施，企业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备案，备案号为 130283-2026-003-L。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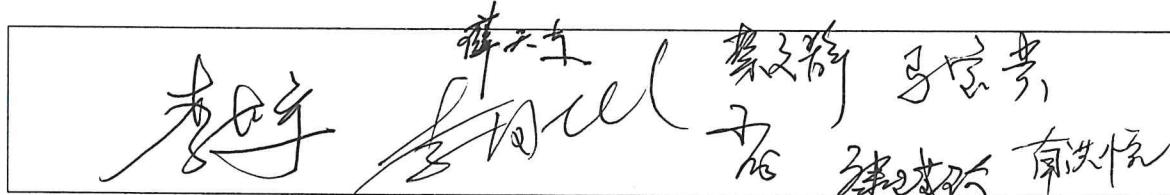
#### 1、废气治理设施

根据检测结果，油烟净化器最低去除效率为 85.1%，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大型规模标准要求。

#### 2、废水治理设施

根据检测结果，项目污水排口水质均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验收工作组签名：



(GB18466-2005) 中表 2 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预处理标准及西区污水处理厂收水标准要求。

### 3、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根据检测结果，厂界噪声达标。

### 4、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

## (二) 污染物排放情况

### 1、废气

①有组织废气：验收检测期间，食堂油烟经高效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油烟浓度及去除效率、非甲烷总烃浓度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大型规模标准限值要求，同时满足《餐饮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5808-2023) 中相关标准限值要求。

②无组织废气：验收检测期间，项目厂界无组织臭气浓度检测结果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中表 1 新改扩建二级标准要求；污水处理站周边臭气浓度、氨、H<sub>2</sub>S、氯气、甲烷检测结果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表 3 标准限值要求。

2、废水：验收检测期间，污水排口各项污染因子检测结果均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中表 2 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预处理标准及西区污水处理厂收水标准要求。

3、噪声：验收检测期间，项目北厂界昼间、夜间噪声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1 类标准限值要求；西、南厂界昼间、夜间噪声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限值要求；东厂界昼间、夜间噪声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4 类标准限值要求。

## (三) 污染物排放量

项目无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根据检测结果，项目化学需氧量纳管量为 5.982t/a，氨氮纳管量为 0.237t/a，总氮纳管量为 1.224t/a；项目废水经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检测结果，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项目建成后

验收工作组签名：

不会对周围产生明显环境影响。

## 六、验收结论

迁安市协和源颐养中心项目执行了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环评及批复中规定的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变化情况不属于重大变动；经检测，污染物达标排放；验收工作组认为，项目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七、后续要求

- 1、加强对环保设施的维护、管理等工作，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2、规范污水处理站污泥全流程管理。

## 八、验收人员信息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

唐山忠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6年1月17日

验收工作组签名：



迁安市协和源颐养中心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名单

序号	部 门	姓 名	工作单位	联系 电 话	签 字
1	建设单位	李连军	唐山忠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933603396	李连军
2	管理单位	马宝贵	迁安市忠德医院有限公司	13315505095	马宝贵
3	管理单位	蔡文静	迁安市协和源颐养中心	19133728068	蔡文静
4	环评单位	薛天杰	唐山立业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13383241726	薛天杰
5	监测单位	南洪悦	唐山瑞坤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18630772321	南洪悦
6		李凤彬	秦皇岛市洋河水库运行中心	13933792576	李凤彬
7	专 家	肖 勇	秦皇岛市应急管理中心	13603357776	肖 勇
8		康瑾瑜	秦皇岛市固体废物管理中心	13930335908	康瑾瑜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1
1.1 设计简况 .....	1
1.2 施工简况 .....	1
1.3 验收过程简况 .....	1
1.3.1 验收工作启动 .....	1
1.3.2 验收监测情况 .....	1
1.3.3 自主验收会议情况 .....	1
2 其他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	2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	2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	2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	3

#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1.1 设计简况

2019年11月，唐山忠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委托唐山立业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迁安市协和源颐养中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年11月25日，唐山市生态环境局迁安市分局出具了审批意见（迁环表[2019]76号）。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

## 1.2 施工简况

项目环保设施建设情况满足环评及批复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要求。

## 1.3 验收过程简况

### 1.3.1 验收工作启动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建设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

唐山忠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参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及建设单位自主开展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指引（试行）》（冀环办字函〔2017〕727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环评及其审批意见等有关规定，开展项目环保验收自查，自查结果表明项目具备验收条件。

### 1.3.2 验收监测情况

项目由唐山瑞坤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开展验收监测工作，2025年12月22日~12月25日对项目进行检测。

### 1.3.3 自主验收会议情况

2026年1月17日，唐山忠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根据《迁安市协和源颐养中心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

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意见结论如下：

迁安市协和源颐养中心项目执行了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环评及批复中规定的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变化情况不属于重大变动；经检测，污染物达标排放；验收工作组认为，项目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2 其他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企业设置环境管理组织机构，负责组织、落实、监督环境保护工作，制定相关环保管理制度等。

####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项目化粪池、污水处理站、医疗废物暂存间已采取防渗措施。医疗废物暂存间设置紫外线消毒灯；项目配备有干粉灭火器、播音器、防护服、消防桶、消防栓、防毒面具等应急设施，企业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备案，备案号为 130283-2026-003-L。

#### （3）环境监测计划

企业制定有环境监测计划，将按照监测计划开展监测工作。

###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 （1）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项目不涉及淘汰落后产能，不涉及区域削减。

#### （2）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项目不涉及防护距离及居民搬迁等情况。

##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项目化粪池为玻璃钢化粪池；污水处理站采用 C30 抗渗混凝土，抗渗等级 P8，抗冻等级 F200，池体外侧采用 1.2mm 水泥基渗透结晶防水涂料，20mm 厚 1:2.5 水泥砂浆保护层，渗透系数 $\leq 1.0 \times 10^{-7} \text{cm/s}$ ；医疗废物暂存间周围设有墙裙，墙裙高度约 1.2m，地面及墙裙外侧粘贴 4.0mm+3.0mm 弹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地面及墙裙采用 20cm 厚抗渗混凝土 C30，抗渗等级 P8，瓷砖饰面，渗透系数 $\leq 1.0 \times 10^{-10} \text{cm/s}$ 。